

# 第八屆美和瑞昌文藝獎

## 得獎作品集

第八屆美和瑞昌文藝獎由本校圖書館、通識教育中心與文化創意系及珠寶系共同籌辦。為了推廣本校藝文教育活動，鼓勵學生藝術創作之風氣，「瑞昌文藝獎」比賽鼓勵學生以創作方式，相互分享文學的性靈，從而提昇文學欣賞的能力。有了創造，作品才能受到鑑賞，作者的靈慧才能傳承久遠。

## 美和瑞昌文藝獎。得獎作品集

主辦單位：美和科技大學圖書館、通識教育中心、文化創意系



主辦單位：美和科技大學圖書館、通識教育中心、文化創意系、珠寶系



美和科技大學圖書館  
LIBRARY, MEIHO UNIVERSITY

# 目次

## 小說

第三名	【旅行的故事】	李婉菱	1
佳作	【不凡】	蔡宜蓁	21
佳作	【我的幽靈朋友】	張思薇	46
佳作	【天使】	尤芄穎	54

## 散文

第一名	【桐花】	張維鑠	64
第二名	【記憶中的樹】	董淑娟	66
第三名	【東津文化-三年一科東港迎王】	王微涵	69
佳作	【美麗的相遇】	曾榆驊	72
佳作	【十八歲的時光機】	劉雅慧	75
佳作	【第三者】	陳麗如	78

## 現代詩

- |     |  |     |    |
|-----|--|-----|----|
| 第一名 | 【赤尾青竹絲 Trimeresueres stejneri Schmidt】 | 陳家豪 | 81 |
| 第二名 | 【舊橋懷思】                                 | 林佳臻 | 83 |
| 第三名 | 【慾望】                                   | 何秉洋 | 85 |
| 第三名 | 【致仙人掌】                                 | 林素慧 | 87 |
| 佳作  | 【暗戀】                                   | 郭柏昇 | 89 |
| 佳作  | 【生病】                                   | 黃識頻 | 91 |

## 攝影組

- |     |                   |     |     |
|-----|-------------------|-----|-----|
| 第一名 | 【阿猴與天使橋之美】        | 王怡霖 | 93  |
| 第二名 | 【佳鄉之美】            | 林弈帆 | 94  |
| 第三名 | 【放索男兒】            | 陳紘富 | 95  |
| 佳作  | 【古色古香】            | 張峻愷 | 96  |
| 佳作  | 【未完待續的最後一天(東港迎王)】 | 王微涵 | 97  |
| 佳作  | 【鳥瞰屏東】            | 紀思伊 | 98  |
| 入圍  | 【鵝鑾鼻燈塔】           | 潘致曄 | 99  |
| 入圍  | 【仰望，客家風采的天空】      | 張于婷 | 100 |
| 入圍  | 【信仰】              | 林芃嫻 | 101 |
| 入圍  | 【翱翔屏東】            | 紀沛臻 | 102 |
| 入圍  | 【遺落的地址】           | 許雅淳 | 103 |

## 【旅行的故事】李婉菱

### 章一 來自旅人的信(松井玲奈視角)

「那就旅行吧」

這是妳最常對我訴說的話。

雖然是青春的高中生活，但享受戀愛帶來的酸甜滋味的人，卻從來就不是我們。

戀愛中該有的甜言蜜語與山盟海誓，妳一次都沒有對我說過。

可是我卻還是陷落在名為松井珠理奈的溫柔裡。

「啊，我明天要去北海道旅行，玲奈要一起嗎？」

妳總是那麼的自我步調，彷彿世界都在圍著妳轉。

「明天要去圖書館幫忙」

而我從來不喜歡旅行，更不喜歡跟著別人的步調走，我只想做那個被老師同學圍著細心呵護的松井玲奈。

也因為如此，我不瞭解妳一直旅行的意義。

「我想豐富自己的人生，不留遺憾」

在那個有著暖陽的春天午後，我縮在妳的懷抱裡，細細闡述著我的夢想。

小時候的我們總有個年少輕狂的夢，儘管是這麼的寬廣無際。

但那在盛開櫻樹下描繪的未來藍圖卻比任何時候都來的耀眼。

「對我來說，沒有旅行就是遺憾」

妳寵溺的摸著我的頭髮，在和風中輕說著。

「不過每個人的想法不同，玲奈別太累就好」

「珠理奈也是」

悶悶的把臉埋到了妳的頸脖，感受到妳似乎把手伸到口袋的動作而讓我疑惑的抬頭。

「啊，這個給妳」

那是一個小小的薰衣草押花書籤。

旅行後的妳總會幫我帶紀念品回來，細心挑選的物品每件都有各自的背後故事，而每件我都愛不釋手。

在認識妳之前，我從來都不知道，日本原來是個這麼有故事的地方。

可是我還是不想旅行，我討厭離開的不捨，厭惡初來的不安。

面對未來，我只想要充實自己，不在青春的校園生活中留下遺憾。

「吶，大學想好讀哪裡了嗎？」

無緣無故因為彼此想法的差距而感受到了悲傷，以至於我不安的轉移了話題。

「我的話……名古屋大學吧，玲奈呢？」

「明治大學喔，那裡有認識的朋友在」

「這樣啊……那可要記得要好好照顧自己呢」

分隔兩地的感情不持久，我們算是印證了這句話。

無法忍受妳始終沒有更進一步的碰觸，無法忍受身邊沒有情人陪伴，所以我任性的選擇分手。

妳沒有多說什麼。

只是把最近旅行時幫我買的，繡有山茶花圖樣的精美手帕輕輕交與在我的手上。

妳最後一次對我訴說旅行的故事。

並且在離開時吻了我的額頭。

妳說，忘了在哪聽到，額頭的吻代表著祝福。

妳輕柔的吻著，而我把臉埋到了你的頸窩，雙手抓著妳的衣服，無法抑止的淚水浸濕了妳與我的外衣。

而在妳抽身離開後，漫天而來的思念讓我頭一次懷疑了自己所做的決定。

儘管分手後的大學生活還是那麼的多彩多姿，我卻覺得失去了什麼。

是感情嗎？是感情吧。

我這麼對著自己問著，然後答案就這麼理所當然的浮現出來了。

無論跟誰在一起，都感受不到跟妳相處時的那份寧靜安心，妳總是給我不一樣的悸動。

只有妳能帶給我的，名為松井珠理奈的悸動。

「如果覺得煩悶就去旅行；如果覺得不愉快就去旅行，旅行的時候最好了，什麼都不用想，只要去感受就好。這個世界什麼都不缺，缺的只是願意用心去感受的人」

在那個高聲歌唱畢業曲的春天午後，我在盛開櫻樹下哭的一蹋糊塗，妳溫柔的安慰著我，對我說這句話。

花謝花落，不變是風景依舊，變的是曾經懵懂的我們，這句在我當時聽起來毫無觸動的話，竟也在隨著年紀增長後，瞭解到了其中的無奈。

離開高中也早已六年了。

嚮往未來的我們也嘗到當初朝思暮想，大人生活的苦悶。

混著咖啡酸澀的香味，我在加班的午夜間陷入了年少時與妳的一點一滴的回憶中，回過神，望著辦公桌上散亂著的文件與早已冷掉的咖啡，我決定忙完後就辭職。因為我要去旅行，去嘗試一次，一次妳那種毫無拘束，自在踏出生命步伐的生活。從生鏽的辦公桌抽屜內拿出妳寄給我的照片，透過指尖感受著妳殘餘的溫度。照片背面是妳於我訴說的見聞，上面附著著妳的氣味，還有妳對我的關心。自妳踏上旅行長期不在日本國內後，不定期從國外寄來的照片就總是牽動著我的心房，上面的景色美的叫人目不轉睛。

父母親很支持我想要旅行的決定。

甚至在我任性的取出這幾年工作的積蓄時也沒多說什麼。

「覺得對的事情就去追尋，我跟媽媽一定支持妳」

「不過記得把珠理奈那孩子帶回來讓我們見見」

耳邊還縈繞著父母那慈祥的叮嚀，飛機上安靜的令人想哭。

這就是旅行的感覺嗎？

「飛機即將到達馬爾地夫，請旅客繫好安全帶，並……」

循著照片寄來的順序，我來到妳最初去的國家。

「馬列島上的大清真寺在陽光下熠熠生輝著呢，在馬列島上，我聽著海風帶來著祝福，心情很是放鬆」

「現在才發現浮潛其實挺有魅力的，尤其在這個海水清澈到近乎透明的島嶼上更是令人喜愛，有機會的話玲奈可以試試喔」

「在日本還好嗎？別太累 b y 珠理奈」

腥鹹的海風吹來苦澀的眷戀，我站在馬爾地夫的首都馬列島上，不知道第幾次的讀著妳寄給我的這張照片。

短短的三句話，每一句都透著關心。

吶，大清真寺是真的很閃亮呢，但附近太陽島上的飯店很有特色妳怎麼忘記介紹了呢？

出發旅行的第二天，我踩著馬爾地夫列嶼上的白沙，開始嘗試猜測著妳的心。

只是這一猜，我就猜了好久。有人曾經對我說過，永遠別去猜旅行者的的心思，因為她自己本身或許比其他人還不清楚接下來該往何方前行。

就像現在，我離開日本已經過了一年了，比我早了許久出發的妳還是沒停下旅行的腳步。

知道該怎麼開始，卻不明白如何結束。旅行者在我的見解裡就是一個這麼矛盾的個體。

為什麼妳要漂泊這麼久？為什麼不願停下來駐留在一個國家？

馬爾地夫，尼泊爾，法國，英國，美國，不丹，尼斯，斯里蘭卡，澳洲，希臘，捷克，奧地利，義大利，愛爾蘭，加拿大，西班牙，德國，非洲……

三年內妳憑著父母留下的雄厚財產去了 47 個國家，而我也始終追尋著妳的腳步。

在這段時間內，我或許漸漸迷上旅行了。

旅行者像是個無根的遊子，他們旅行在這個世界上的各處，或許看過人性最深處的險惡，也可能遇過命運最悲傷的安排，也因此會更加珍惜路途中那即便是一絲的溫暖。

而那每次短暫的溫暖過後，我想家的心情也會變得更加強烈。啊……那妳又是抱著什麼樣的心情在旅行的呢？

啊……不知不覺又開始猜測妳的心了，明明知道怎麼猜也猜不到的。

「叮咚～」

手機接受到訊息的提醒鈴聲拉回我的思緒，在我離開日本以後，父母仍會用手機把妳寄來的照片內容拍下來傳給我。

那麼這次，又去哪裡了呢？

「第 48 個國家了呢，妳還好嗎？我很想妳」

「其實走過那麼多的國家，我也只不過是想找一個屬於自己的歸屬，想找一個能讓我安心駐留的地方」

「我很清楚自己不喜歡束縛，自由是我一直以來以為最渴望的事」

「當初忽略了妳的心情，真的很對不起呢」

「啊，差點忘了說，我現在在北歐的挪威，這個充滿神話色彩的國家」

「啊，這裡好寧靜好寧靜，美的我彷彿把靈魂的碎片丟失一塊在這裡再也找不著了」

「我想我會在這裡待一段時間吧，不過我一定會回去日本的，離開總是有始有終，不是嗎？」

「照顧好自己，別太累 by 珠理奈」

是什麼地方讓妳如此著迷？

追尋妳的路上我不是沒想過永遠留在某個國家，可是妳卻沒有多加停留。

那個名叫挪威的國家有著什麼樣的魅力？

「請問這裡是哪裡？」

「是海灣的盡頭吧，那看起來很像」

拿著妳拍攝的照片，下飛機後我一個個的詢問著任何遇到的路人，想要知道妳在的地方是哪裡。

獨自站在海岸邊，這是妳離開以來第一張露臉的照片。

照片上的妳褪去了青澀，多了一份穩重，不過旅行卻也把滄桑帶給了妳。

順著海灣走著，數不清的情侶正在享受著約會，大海潮汐的聲音撫慰著我不安的心。

遠遠的，海灣的盡頭處出現一個坐著的人影。

身邊擺放著閱讀到一半的書籍，妳閉眼傾聽海的話語。

俐落的齊肩短髮在海風的吹拂下飄逸著，夕陽的餘暉灑在妳身上，看起來竟是如此的閃耀。

「珠理奈……」

終究沒有忍住，我放棄了不想打擾妳的決定，有些無法抑制的用哽咽聲喊出妳的名字。

「玲奈」

慢慢地睜開眼睛，像是早就猜到我的到來一般，微微上翹的嘴角此刻笑得燦爛。

注意到我的眼淚，妳起身把我擁進懷裡。

「我很想妳，有我在，所以不要哭」

彷彿與回憶重疊，年少時好幾個因為不如意而哭泣的夜晚，妳都是這樣擁抱著我，分擔著我的不安。

「珠理奈……珠理奈……珠理奈……」

我好像喪失語言一般，不段重複著妳的名字，淚水順著衣襟流下，讓我想起了自己把妳推開身邊的那天。

再次深刻感受到這份久違的溫暖懷抱後，心中一直以來被強壓的，離開家庭的不安以及與妳再次相逢在旅途中的期待讓我的情緒在此刻徹底爆發。

「真是，玲奈怎麼哭得更厲害了？」

「啲，給妳最愛的波蘿麵包，不要哭了嘛」

妳從隨身的包包內變魔術似的拿出波蘿麵包，遞給了我。

還是我年少時那個慣吃的口味呢，妳的細心一如當年，甚至更甚。

「嗚嗚……嗚」

「真是，拿妳沒辦法」

「！」

妳吻了我。

這是我們相遇以來第一次。

「啊，玲奈不是問過我旅行的意義嗎？」

「我想了很久，或許是因為我想把世界的亮麗，傳達給你」

終於安撫好我的情緒後，你輕輕的從背後擁抱著我坐下。

現在正是夕陽西下的時刻，海面的波光閃耀著金黃，你的嗓音輕柔的配著人群的吵雜傳入我的耳中。

「玲奈不喜歡旅行，卻很喜歡旅行的故事，所以我想要把旅行的故事帶給你」

「旅行的故事獨一無二喔，所以我想讓你聽我最獨特的故事」

「啊，不要哭，模糊雙眼就無法看清世界的壯闊了」

「從前的我很喜歡玲奈喔，因為我不安定的個性所以只能讓自己喜歡呢」

「可是旅行過後，我想我可以把對玲奈你的喜歡昇華成愛了，因為我以為漂泊的心其實早已停留在你身上了」

「我愛你喔，玲奈」

淚水迷濛間，你拿著戒指伸到我的眼前。

環在腰部的手慢慢收緊了力道，我被你緊緊的抱在懷裡。

「玲奈願不願意給我一次機會，我保證，這次我不會再隨意離開了」

「珠理奈只能是我的」

我轉身扯著你的衣襟，用撒嬌的口吻說著霸道的話。

「我也只能是玲奈你的」

像是鬆了一口氣一般，你露出了我所最熟悉的笑臉，那份微笑早在好幾年就被我深深記在心裡，而同時你也輕柔的執起我的手，那專注炙熱的眼神無論看過多少次都還是會令我仿如上癮一般，無法自拔的迷戀。

當你終於把戒指套進我左手無名指裡的剎那，一陣微風吹過這個美麗的沙灣，我想這是北歐眾神所帶來的祝福。

## 章二 開始的意義(松井珠理奈視角)

在旅行的途中，我遇過許許多多形形色色的人。

他們或許有著艱難的環境，或許有著富裕的背景，或許有著令人唏噓的過去。而我這位過客，似乎成了他們人生中最合適的傾聽者，我聽過無數人酒醉後的傾吐，也聽過無數人借酒裝瘋的哭嚎，只因為在他們人生的旅途中，我是個沒有利害關係的過客。

「小娃子，為何一個人踏上旅行這條路？」

明亮溫馨的小酒吧內，一個因為滿懷心事而喝醉的大叔用混雜著葡萄牙語的英文這麼向我問著。

制止櫃檯前的酒保爺爺想要叫對方閉嘴的舉動，我和緩的笑了笑。

父親說過，想要真正瞭解一個國家，就該去他們的市集裡晃晃，搞不好在那會有意想不到的收穫。

而在這市集角落中的酒吧內，酒醉大叔的問題並不是我在旅行的途中第一次被詢問了。

「因為我想找到愛上一個人的意義」

「那妳所給的愛肯定很不平凡」

儘管一旁的大叔已經醉的睡著，我還是緩緩的說出自己的答案，像是在提醒自己旅行的初衷一般。

酒保爺爺邊脫下外衣給大叔披上，邊用柔和的語氣這麼回著我。

每個人每句回答，都會因為自身經歷的不同而有不一樣的答案，也因此我把這些回復細細的記在腦海，然後反覆咀嚼話中的智慧。

像那來自美國，唱著饒舌歌曲的黑人DJ就拍著我的肩笑我太傻。

但是來自法國的畫家姐姐，卻用她那清澈的琥珀色眼眸凝視我的雙眼，微笑的說出妳一定有了深愛的人這句話。

我從出生就不明白愛這回事，父親彷彿是位天生的流浪者，他喜歡流連於各個國家之間，卻同時把與母親的那份愛一起帶著流浪到了世界盡頭，於是母親再也找不回最初對父親的那份愛了。

有一種流浪者，有家卻不願意回家，而有一種流浪者，卻是連家都沒有，父親則正是那讓人心寒的第一種。

父親曾經說過，他是用生命在流浪。母親說過，她是用生命在等待。同樣都是生命，為什麼有人可以灑脫的那麼隨意，有人卻被愛這份枷鎖網綁，這是我童年最大的疑惑。

我愛著的她同樣也曾經直視過我的雙眼，皺眉問著我愛上她的意義是什麼。

那天的那個場景在我的腦海閃逝而過，而唯一不變的只有那雙美到令人心碎的眼眸，漸漸的與眼前等待著在外征戰的丈夫歸來的畫家姐姐的眼睛重疊。

「珠理奈，我好了」

耳畔傳來微微沙啞卻溫柔的嗓音，我知道我那位同樣來自日本，卻在荷蘭相遇的旅伴歸來了。

「照片，拍好了嗎？」

「嗯，今天幸運的找到了一個很好的點」

我的旅伴輕柔的拿起掛在脖子上的 Canon 1DX 單眼相機，是滿臉笑容的輕快喜悅。

高橋南，人如其名，是一個如同南風般溫柔的人。

今天是我们停留在葡萄牙的最後一天。

因為南她受邀參與了一場跨國家的攝影師聯名巡迴展覽，所以這半年來一直都在各個國家間迅速輪轉，找尋著最佳的拍攝風景。

忘了說，她是日本目前最年輕的旅行攝影師，在國際攝影界中還算稍稍的有名氣。

「明天就要去挪威了呢，今天記得要好好休息唷，酒別再喝了」

「恩，我明白的」

聯名攝影展巡迴展覽的第一站是日本。

南曾經在一處海灣的岩石上，詢問我願不願意與她一起回國。

南說，她想回去面對那個她。

南說，雖然她還是想繼續逃避。

但是南也說，她明白自己無法逃避一輩子，家永遠都在日本，人不可能一輩子四處漂泊。

南出發的意義是逃避，卻也是蛻變。

我出發的意義是追尋，卻也是迷茫。

記憶中的那個人，明明是風雲校園的劍道隊王牌主將，但是褪下那身道服與護具後，卻是什麼運動都不行，喜歡與書相處的文藝少女。

她說過她不喜歡因為對旅行的未知而造成的不安。

也說過她不明白我到處旅行的意義。

明明是想法差距如此之大的兩人，為何會走到一起，這也讓我們十分的不解。

但我就是喜歡她勇於追求自己夢想時，那種奮不顧身而閃閃發亮的姿態。

雖然最後也還是因為想法與無法長時間的陪伴而讓上了大學後處在異地讀書的我們分手，但我仍然還是喜歡她。

路途的疲乏致使我與南在下飛機的剎那就不約而同的活動了筋骨。

終於來到了南長達6年的旅途中的最後一站了。

在17歲生日的當天晚上，因為想要逃避被那個她所牽引的一切情緒而踏上往巴黎的晚班飛機，高橋南跟著國外願意收她為學生的著名旅行攝影師這麼一走就是6年。

回到日本之後，還會不會繼續踏上旅行這條路，南說她也不知道。

看的出來她當初對愛情的逃避，其實也為現在的她帶來不少想法上的蛻變。

本來女生愛上女生這回事，國外的接受度與想法就比日本還要開明許多。

高橋南愛著的那個她，前田敦子是名女孩。

我喜歡著的那個她，松井玲奈也是名女孩。

我與南在荷蘭因為對彼此的那個她所放不下的感情而相遇。

也在挪威這塊土地上因為這份放不下的感情將要別離。

因為我並不打算跟著南一起回日本。

「一個月的時間給妳考慮，一個月後的早上，我就會回到日本去協助準備巡迴展覽的事情」

南不滿 150cm 的小小身軀拖著一個大大的行李箱，背上背了一個大包包，脖子上還掛了那臺與老師分別前老師所贈送的 Canon 1DX 單眼相機，叨叨絮絮地與我一同跨出了機場大門。

南不知道的是，我的那個她，松井玲奈也走上了我們所走的路，一個人獨自旅行了。

幾天前與在日本國內的朋友通信時，無意間得知了這個消息。

據說，她是追著我所有去過的國家在旅行。

那麼這樣的她，到底是抱有怎樣的心態，一路追尋我的腳步呢？

帶著著惡趣味的心裡，我卻也明白她這樣的舉動其實表示已經被我逼急了。

除了好奇與惡趣味的心情，隨之而來的更多情緒則是捨不得，捨不得她一個人走過這世界上每個我去過的角落，捨不得她為了這樣子不負責的我而開始旅行。

因為明明在高中時期，就連我在日本國內各個縣市遊歷時想要邀她一起，她也會毫不猶豫的拒絕。

她可是這樣一個不喜歡離開熟悉環境的人哪。卻因為我承受了旅行的孤單。

啊，這樣子讓妳一再受到傷害的我，到底有哪裡值得妳去喜歡呢？

「時間到了」

滿一個月的前一天，南這麼提醒著我。

我與她都心知肚明，屬於我們的結局都將在分離後有個了結。與她相遇的這一年裡，我們用彼此的故事溫暖著對方，一期一會這句有很多種層面可以用來解釋的話，此時此刻很適合拿來形容我們。

「我的展覽，會來看嗎？」

「如果等到她了，我會回去日本找妳，如果沒有等到，那麼我會在日本以外的某個地方再次期待與下個旅伴的相遇」

南嘆了一口氣，輕輕拿起那台她已經許久不碰的 OLYMPUS E-3 對準我按下快門。

「Farewell」

南踏上飛機的前一刻，我們對彼此說了再見。再也不見，許久之後的再見，Farewell 這個詞實在太過中性了。

我們之間沒有留下任何的通信方式，反正人與人之間本來就是不斷相遇然後別離。無論之後是否能否再遇見，當初分別時能好好的互相面對面道別那就足夠了。

因為這個世界上最遺憾的事，就是無法與想要道別的人道別，就徹底斷了所有聯繫。

反正日本在怎麼大，也不會比一個世界大，有心要找還是找的到的，在於有沒有心這種東西而已。

### 章三 愛上一個人的勇氣(高橋南視角)

叨著北海道薰衣草的草根，我遊走在滿片滿片的紫色花海裡。

到底是一起生活將近 5 年的老師，別離前送我的 Canon 1DX 單眼相機是我接觸攝影以來拿過最稱手的相機了。

但在那遙遠的挪威海邊與松井珠理奈分別時所幫忙拍攝的那張照片，卻是鬼使神差的用了妳 15 歲那年送我的生日禮物 OLYMPUS E-3 所拍攝。

珠理奈選擇了等待，而我選擇了追尋。

17 歲那年狼狽不堪的去到了巴黎，除了母親之外沒有與任何人道別，我斷了所有與日本方面的聯絡，包括母親。

15 歲那年老師就曾發過電子郵件詢問我願不願意當她的學生，因為那年我以一張女孩逆光的笑容獲得日本全國青少攝影比賽的冠軍，而剛好受邀當評審的老師也隨之注意到我。

15 歲的我仍然還是戀家的年紀，所以老師說願意讓我考慮到 18 歲。

七月的北海道溫度涼爽適宜，吹來的和風始終帶著薰衣草安定心神的香味，雖然錯過了每年六月北海道神宮的大祭典，但我還是搭著新幹線來到了神宮參拜。

喝了碗給人休憩時免費飲用的熱呼呼的茶水與同樣讓人免費食用的判官餅後，我踩著慢悠悠的步伐去求了籤詩。

每次與珠理奈來到新的國家，珠理奈都會拉著我前往當地最有名的信仰膜拜。

她說這是她那同樣曾經身為旅行者的父親所告誡的傳統。來到一個國家最好先去與當地所信仰的神社稟報一下，算是一種禮貌。

回到家鄉最熟悉的還是這份無與倫比的寧靜感了吧。儘管路途上也有許許多多的國家擁有讓旅人寧靜下來的魅力，但是那份暫時的寧靜永遠比不上回到自己的國家時，那份打從心底油然而生的歸家寧靜感。

「果然還是回來的有點晚呢」

貼著 CASSIOPEIA 號寢台列車的窗戶，我凝視著窗外一閃而逝的北海道風景默默的自言自語。

如果是六月的北海道，那大概會有多到數不清的活動或者祭典照片可以拍攝吧。但是能拍到如此之美的薰衣草花海，也是多虧了我回來的晚，剛剛好趕上盛開的花季。

「旅行從來就沒有什麼錯過，因為每次錯過後隨之而來的都是出乎意料的遇見」很難想像我此刻的心情竟然會如此煩躁。因為老師的這句話，使我在長達 6 年的旅途中，都不曾因為錯過什麼當地的重要盛事而感到煩躁或失望的。

其實還是心知肚明，自己會如此煩躁的原因。無論是手中緊握的那張離開神宮前求來的籤詩，還是這班列車所開往的目的地，都令我不安而煩躁。

因為錯過的景和物，總會有辦法在次前去朝聖。

但是錯過的人和感情，卻可能一輩子再也無法挽回了。

我和妳之間，還會有那麼一絲絲的可能嗎？

CASSIOPEIA 號寢台列車，從灑著夕陽餘暉的北海道函館發車，朝著北方前進，目的地是隔天還帶著朝陽的東京上野早晨。

而從窗外照射進來的光線，打在了因為用力緊握而產生皺摺的籤詩上，剛好能看見關於戀愛運的那一格中，清楚的寫著「一期一會」四個大字。

#### 章四 上鎖的房間(前田敦子視角)

「所以說妳到底要不要去？」

才剛下班回到住宅，連硬挺難受的小西裝與束手束腳的窄裙都還不及脫下，身旁目前同居著的同事兼友人就豪爽的打開冰箱裡的啤酒痛飲了一口。

露出兩顆大大的門牙，配上那大而靈動的雙眼與酒窩，實在很難想像這樣甜美的女性私底下會是這麼的沒有形象。

「敦子？前田敦子？妳到底有沒有在聽我說啊？」

眼前的人抓著酒瓶跳上跳下企圖引起我的注意力，然而 152cm 的身高想要與 161cm 的我平視似乎有些困難，除非她站在小板凳上。

而她也真的這麼做了。

「所以說8月份在池袋東京藝術劇場的聯名攝影展妳到底要不要去？我可是費了好一番心血才拿到門票的，就當作是妳的生日禮物吧」

「我的生日在7月份，妳拿8月份攝影展的門票當作禮物也未免太沒有誠意了吧，大島優子」

語畢兩人就這麼互相瞪視著，直到我受不了一把把她從椅子上拎下來為止。

「煩死了去就去，有免費的門票我不去就是白癡」

扯過對方手上精美的門票，我轉身走向房間，關上房門前我小聲的嘟囔，耳邊還迴盪著大島優子豪爽的笑聲。

房間，是我唯一的禁地。自那個人離開以後到現在整整6年，我都沒讓任何人進來過，無論是老家千葉縣的房間，還是現在位於東京澀谷的租屋處。

潔白的牆上貼滿了拍攝手法稚嫩卻優美的一處處風景照。靠牆的木製桌上還擺有著幾卷膠捲與有關攝影的書籍，都是那個人匆匆離開日本之時來不及整理帶走而遺留下來的物品。

這些遺留下來的真的只是物品嗎？亦或者是被那個人選擇想要拋下的回憶呢？我不得而知。

那個人總是不會隱藏自己的情緒，但是往往她帶有情緒的眼神卻是最難讀懂的。起碼從小與她一起長大的我，並未察覺到當時15歲的她已經在思考有關於自己未來的發展，更想不到她會選擇在我17歲生日的當天晚上踏上旅行攝影師的路，並且在我的生命中銷聲匿跡。

本來生命中就擁有了太多的錯過。如果6年前的7月10日我沒有因為跟朋友慶祝生日而錯過與那個人的通話，而那個人沒有決定離開的那麼突然，那或許此刻的我們會牽手漫步走在任何一處那個人願意駐留攝影的城市角落吧。

#### 章五 被定格在照片裡的回憶(前田敦子與高橋南混合視角)

當年參加比賽得名的那張照片，被我拿來當作了這次展覽的重點介紹。

一名女孩站在河堤邊逆著光的笑容。

無論是當時還是現在，腦內依然都還是滿滿的她。還清楚的記得她的愛好，清楚的記得每一個習慣。

這張逆著光的笑容讓敦子美的彷彿天使一般讓我深深著迷，所以原圖直至現在，都還珍藏在我的相簿內。

「高橋小姐，請問重點相片的簡介該如何撰文？」

凝視著牆上的放大的相片出神，直到這次監督攝影展的負責人出現，我才意識到自己的失態。

「啊……我親自寫吧，晚上之前就可以拿給妳了」

「好的，如果有什麼要求請盡量開口」

負責人或許也看出我的失態，露出體諒的笑容轉身離去，留我一人在偌大的會場內獨自整理情緒。

對攝影師來說每一張相片都是珍貴的，特別是對早期還尚未成名的照片多少會有些許的偏愛，因為那是靠著對攝影最初的熱忱所拍攝出來的，最初的初心。

而我的那份初心，或許是愛她的初心吧。

攝影展如期開展，或許是因為地段好人潮多的關係，前來朝聖的人數超出主辦單位的預期，緊急多增加了門票的販賣，而我也被邀請在開展的第一個禮拜時，在館內擔任神秘嘉賓。

當我好不容易可以回到千葉縣的老家時，已經是展期的第三個禮拜了。

母親不意外的蒼老了許多，而弟弟似乎到了外地的大學就讀，本來小時小而溫暖的家如今顯得冰冷空曠。

雖然結束了旅行漂泊的路程，但是因為這次展覽的成功讓國內外各個知名攝影工作室都競相發函來邀請我前去就職，哭笑不得的對著筆記型電腦騷著頭，放不下年老的母親與那還未見到的人，但是又不想讓老師要我在攝影界襲名她的期望落空，煩躁的情緒讓我拿起寶貝相機，一個人晃悠著出門去看看改變了許多的家鄉。

「該死的，大島優子妳個混帳」

盛夏的太陽讓人情緒暴躁，一個月前答應陪我去看攝影展的同事兼同居人大島優子因為女友去遊樂園玩的邀約丟下我一個人在前往會場的途中。

而因為公事繁忙，更是讓我錯過了開展第一個禮拜日本代表攝影師擔任神秘嘉賓的這項福利，讓我惋惜不已。

因為那個人的關係，這六年間我去過無數個攝影展。

其實也並不是那麼喜歡攝影，只是想藉由觀看攝影來抒發我思念她的情緒。

但這位日本代表攝影師的作品，不知怎麼的，一直讓我想起與那人的回憶。

「敦子，相機不是那麼拿的啦，鏡頭會壞掉的！」

「這裡要拉焦距會拍得更好看……」

存在記憶裡久遠的小時候，那個人總是在放學後拉著我騎著腳踏車四處尋找拍攝場地。

矮小的身軀掛著大大的相機看起來很是滑稽，但是端起相機後那個人認真的側顏，卻總是在不知不覺間牽動著我的心房。

其實現在回想，也不免懷疑那個人是不是早就在為了離開而做在準備，而我卻沒有半點察覺她的暗示。

「喂敦子嗎？我有話想對妳說……」

「抱歉南，我現在人在外面的 KTV，有什麼事想說的可不可以等我回去之後再說呢？」

「恩……好……其實只是想跟妳說 17 歲生日快樂而已，沒什麼的」

妳個大騙子。

很想對著那個人這樣大吼。雖然上了高中之後的我們的確是沒有以前那麼常膩在一起了，但也不該什麼話都不說就那樣斷了一切與我還有父母的聯絡的。

「伯母晚上好，南在家嗎？」

「唉呀，那孩子居然沒跟妳說嗎？」

在 KTV 與朋友們道別之後，因為心中那隱約的不安而直奔那個人的家，好希望能見她一面，當時心裡只有這個想法。

然而開門的那個人的母親，眼睛紅腫，臉上還掛著些許淚痕。

「她在剛剛已經搭上飛往巴黎的飛機了，國外有個攝影老師想收南當學生……」

「有聯絡方式嗎？」

「只有等南自己打電話回來了，那個老師是著名的旅行攝影師，當初就已經說明了如果當了她的學生將會有很長一段時間無法聯絡家人，所以才給出了那麼長的考慮時間的」

剛得知消息的我錯愕的連禮儀都顧不上，直接打斷伯母的話詢問了當時迫切想知道的事。

那天，那個人最後一次打給我的那天。

是不是想著如果只要我開口，就會願意放棄當學生的機會留下呢？

「對了，南有說過如果敦子來找她，就讓她進去房間的」

呆立在那個人的家門口好一陣子，那個人的母親才把我帶進去那間擁有我們無數回憶的房間內。

那個人留下來的東西，是一大疊一大疊我們從小到大一起用相機所拍攝的回憶。

認真的按著成長的歲月一份份的整理好，每一疊的下方還押著一本筆記本記錄著我們當時的點滴。

高橋南，妳這個溫柔到無可救藥的大笨蛋，妳難道不知道相片所保存下來的回憶，是最讓人心痛的嗎？

而當時怎麼找都找不著的，那張因為比賽得名而把妳帶走的，我逆光對妳笑著的照片，現在安靜的懸掛在我的眼前，大大的重點介紹四個字印入我的眼簾，旁邊白色方格內的簡介讓我瞬間流下了眼淚。

「致 改變我一生的那位女孩

敬 我深愛著妳的那些回憶

T. K. M. N」

T. K. M. N——Takahashi Minami（高橋南）。日本代表的攝影師果然是妳，6年了，妳終於捨得回來了嗎？

#### 章六 記憶中的擁抱(高橋南視角)

「變化很大呢，千葉」

嘴裡上下啃咬著蘋果口味的棒棒糖，我漫無目的的走在中學時上下學總會經過數次的那條街道。

小時常去的雜貨店被便利超商取代，曾經溢著孩童笑鬧聲的公園成了冰冷的住宅大樓，不知不覺之間，千葉已經不是我所熟知的千葉了。

「喀嚓」

咬碎了口中散發甜膩香氣的棒棒糖，我想到了那以前算是每天放學必去的河畔。

「不知道那條河還有沒有水」

去河畔是沒什麼大問題，路線也都還記得，剛回來時從與母親的談話中也得知那裡被保存的很好，唯一的問題是……那裡會經過敦子家。

不管怎麼說，心裡還是會有一份愧疚存在，無論是對一直很照顧我的敦子媽媽也好，還是一句道別都沒有就拋棄了的敦子。

說是拋棄，但其實只不過是自己懦弱的逃避，或許敦子根本沒有在乎過我這位突然消失的人吧。

自暴自棄的笑了笑，我走到了附近的水果攤，買了一粒一粒鮮紅的小番茄準備當作登門拜訪的禮物。

還是清楚的記得啊，敦子最喜歡吃小番茄了。那個我最討厭的，一放進嘴裡就會開始乾嘔的小番茄，小時候的營養午餐總會當作飯後水果出現許多次，也有著曾經被敦子逼著吃了一口後把飯全部都吐出來的過去，從那之後敦子就都會把我午餐內的番茄全都拿過去吃了，為此還沒有少挨老師的罵呢。

「小妹妹，笑起來很好看的啊，多笑點，大叔我附贈幾個蘋果給妳吧」

水果店的大叔拉回我的注意，這才發現原來我想著那些過往不知不覺得笑了出來。

還好，千葉人的熱情還是一如往常。揮手告別水果店的大叔後，我緩步的走到了那棟潔白的房子前。

在門口猶豫了很久很久，到最後還是撞見了買菜回來的敦子母親，才被對方滿臉淚水的抱住。

「妳這孩子，怎麼可以一句話都不說的就走呢！」

敦子母親的個性一如既往的溫柔，家中養滿了各式各樣的動物，她說那是敦子在我走之後的6年歲月中，巧合遇到這些曾在生死邊緣徘徊的毛孩子們而認養回來的。

「因為如果是南，她也會這樣做的。敦子曾經這樣對我說過」

敦子的母親砌了一壺紅茶，沉靜的喝著。

「其實不管態度明不明顯，當母親的都還是多少明白的」

「沒有誰會把一個無親無故連再見都沒說的朋友放在心上那麼多年的。自從妳走了之後，敦子的房間就不准任何人進去，每每聽到有關妳的消息時就總像變了人一般，瘋狂的想要知道事情的始末，這些心情這些舉動，我只有對敦子她爸有過」  
放下茶杯，敦子的母親溢出溫柔的笑容，和煦的看著滿臉驚訝的我。

「敦子那孩子的心我是確定了的，至於妳啊，從小到大就把心情寫在臉上從來沒有隱瞞，雖然經過磨練之後臉上看不出想法了，但是起碼曾經有過那份心思的吧」

「表面上看不出來，但是其實敦子把自己的心封閉了許多，那出門後永遠都在上鎖的房間就是最好的證明」

敦子的母親站了起來，緩步走到櫥窗旁，伸出手，輕輕的拿出一把鑰匙。

「我給妳自己選擇，要打開還是繼續上鎖由妳來決定，我只有一個要求，那就是如果選擇不打開，就徹底讓敦子死了等妳的心。但是記住，無論妳做什麼決定，阿姨我都會支持妳，因為我始終把妳當成自己的孩子在看待」

深夜十分，千葉一處河畔附近的住宅都被一陣刺耳的煞車聲所驚擾。

前田敦子顧不得與出來觀看情況的左右鄰居打招呼就拔下車鑰匙往家裡衝。

「媽，那個人回來了，我在池袋看到她的展覽了！」

「嗯，我知道啊，妳的消息還真慢」

似乎習以為常自家女兒一遇到有關高橋南的事就莽撞樣子，敦子的母親啜飲著熱茶盯著電視銀幕，頭也不回。

「……唉？」

「房間裡有個剛剛從國外回來的大禮物在等妳簽收哦」

放下手中的熱茶，敦子的母親用染上笑意的聲音，回過頭看著難得驚訝到腦袋當機的前田敦子。

「快去吧，我怕晚了那孩子又要走了」

刺耳的煞車聲與乒乒乓乓的腳步聲沒有吵醒睡在敦子床上的高橋，但她卻反倒被人的啜泣聲所驚醒。

看著站在門口哭到過度換氣症差點發作的前田敦子，高橋南急速的下了床上前抱住對方。

現實與回憶重疊，小時候發作症狀的無數個情況，都是靠著高橋南安撫的擁抱讓前田敦子的症狀穩定下來，這次也不例外。

雖然 148.5cm 的身子抱著 161cm 的人哄著對方不哭看起來有些滑稽，但是這份擁抱卻是前田敦子最好的避風港與鎮定劑。漸漸的，原本劇烈起伏的胸膛與激烈的喘息慢慢都平撫了下來，高橋南鬆開了手，而前田敦子仍是緊緊抓著對方的衣擺，不願放開。

「我會一直在這裡，不會再消失不見了，所以不要哭好不好？」

輕輕拍著把臉埋進自己頸窩內的人的背，高橋南語氣輕柔小心翼翼的在哄著對方。

「對不起六年前就那樣子把你丟在日本」

「對不起我沒有勇氣對你說實話」

「對不起我沒有遵守約定等到你過完 17 歲生日」

一句一句的對不起，從高橋南溫柔而和緩的嗓音內傾瀉而出，不善言詞這一點還是一如 6 年前走時的那樣，沒有半點進步。

「高橋南你這個大笨蛋」

伴隨著那人一句句的道歉，前田敦子終於平復了哭泣的情緒，伏在高橋南的肩膀上等著她說完那似乎傾訴不盡的歉意。

等到終於說完任何想說的道歉後，熟悉的語調就伴隨著肩膀處的刺痛襲擊了高橋南，前田敦子輕咬了一下那骨感分明的肩頭，留下了齒痕。

「明明知道我最討厭你的道歉了還拼命道歉，既然知道我會難過還是放著我一個人離開，高橋南你到底懂不懂我對你的心意」

「現在懂了，所以我回來了，我想敦子一定會原諒這樣子的我，對吧？」

「笨蛋，謝謝你回來」

黑暗的房間中收攏了彼此緊抱的雙手，漸漸相互同步的心跳奏鳴出一段感情的真摯。

世間上有多少對情侶為了當下一瞬間的想不開而錯過了對的人，又有多少人在明白自己的心意後卻只能對著無盡的思念懊悔，好幸運還能擁有彼此，也好幸運在我任性拋下一切，埋首沉迷於旅行的時候，在我出生成長的國家中還有那麼多人在等我回來，好幸運，真的好幸運。

終章 踏上歸途(松井珠理奈視角)

「出來了那麼久，妳想回去日本了嗎？」

在挪威的某一處鄉村裡，兩個東方女性的面孔，在滿是歐洲人的市集中顯得惹眼。

「已經一年了，的確是想回去了呢，珠理奈呢？」

「我出發的理由是為了尋找愛上妳的意義，而我已經找到了，那旅行對我來說就不是那麼重要了，但妳若是還想繼續旅行，我也一定會陪在妳的身邊」

這個小鎮離世界的最北端不過幾個小時的距離，6、7月的挪威北角是永晝之地，明亮的彷彿世界盡頭一般。

兩個來自同個國家，同姓氏也剛好同性別的女孩手牽著手抱著剛剛從市集採買回來的麵包乾糧走在空曠的鄉村小路上。

「那打算什麼時候回去呢？」

稍有些無視這類似情話的話，松井玲奈邊清點手邊的食物邊心不在焉的詢問身旁的戀人。

「我打算8月中回去，有個無論如何都想讓妳知道的人」

松井珠理奈溫柔的幫松井玲奈理了理垂落的髮絲，目光悠遠的看向一旁的大海，眼神似乎是在緬懷什麼。

「又想到了什麼讓妳無法忘懷的人了嗎？」

重逢之後的這段時間，松井珠理奈每天都會對著松井玲奈闡述一些旅途上無法忘懷的人或是事物，雖然真正踏上了旅行的路途，但是每個人的故事還是獨一無二，遇到的緣分也都不同，因此松井玲奈還是喜歡讓松井珠理奈說故事。

「是個很厲害的攝影師，現在正在日本出展攝影展喔，她是我遇過對生命最勇敢的人」

「我很期待妳與她之間的故事」

「會的，關於她我有很多可以跟妳說」

一個禮拜後由挪威飛往日本的一架客機，終結了一段三年多來跨海的思念與追尋，也帶著希望，想要去見證另一段錯過6年，遲來的戀情。

「呵呵」

「嗯？怎麼了嗎？」

日本成田機場內總是充滿著大量出國歸國的人潮，雖然有著情侶來此出國必定分手的魔咒在，但大廳內的候機處還是有不少情侶正在期待上飛機後的甜蜜旅行。

厚重的行李剛放上計程車的後車廂，松井玲奈就看見松井珠理奈望著天空微微笑著。

「沒什麼，只是覺得在我身邊的是妳，真好」

「坐飛機坐暈了嗎，怎麼突然說這些」

松井玲奈臉頰微微泛紅的反應讓松井珠理奈再次露出了微笑。

輕輕摟過松井玲奈的肩頭，松井珠理奈小心翼翼的吻過對方，換來的是對方更加溫柔的回吻。

有些話不必多說自然就會有人能明白，世界上 70 多億的人口中會遇見唯一的妳絕對不是什麼偶然，我拿了我一生的好運來遇見妳，也用盡我一生戀愛的勇氣來愛妳，年少輕狂時身邊有妳，長大成熟後身邊同樣也還是有妳，這份長達 12 年的陪伴我好慶幸是妳，是妳讓我明白原來愛可以這麼堅強可以這麼無私，愛上一個人的意義，我願意用一輩子的時間慢慢訴說給妳聽。

有些人拼命想要逃離擁有的一切，有些人拼命想要回到原來的生活，而當有些人終於願意放下執念回過頭的時候，卻已經連落腳之處都找不到了。好險好險她們緊緊抓著彼此，用生命中最真的感情來堅持這份難能可貴的愛。或許屬於四人的旅行故事就到這裡了，但是屬於生命的故事，才剛剛開始。

## §評語§

### 楊錦富老師

以日本為主軸，旋轉至歐洲，再由歐洲回旋至日本，伴和感情生涯，一面讓人俯瞰廣闊的大地，一面教人認識愛情的真諦，最後以「用生命中最真的感情來堅持難能可貴的愛」作結，揮灑自如，宏闊開敞，深得創作技巧。

### 林文華老師

採四段不同的人物觀點穿插交錯，達到一種特殊效果，頗有創意。文詞暢達，惟情感不夠深入。

### 曾喜城老師

小說故事佳

### 陳麗娜老師

文筆平順，細述同性之間情感

### 孫中峰老師

結構布局可見巧思，文字表現亦佳。

### 孫吉志老師

缺乏旅程的深入描寫

## 【不凡】蔡宜蓁

\*1

我想我們的故事，應該從我人生中的第一份工作開始說起。

我們家是開自助餐店的，你們一定會覺得我是個很會煮飯的男人！但距離上次消防車離我家最近的一次，就是我下廚的第一次，那天還好只有燒到廚房，火勢並沒有漫延到櫃檯去。

好吧扯遠了，搞到現在全家人都只敢讓我洗洗碗，或是清理菜盤。

那年我二十一歲，從小到大都在家裡幫忙，完全沒任何工作經驗，自認人生過得很平順，在長輩眼裡是孝子，在老師的眼裡是乖小孩，從不翹課，每學期一定 All pass，班務也都是我在處理，就算班代不是我。我沒什麼朋友，但有個從小到大都同班的好兄弟，毛健文。

阿文跟我的個性相差極大，他不愛念書，但我這人卻是打著「三日不讀書，面目可憎」的座右銘活到現在。他非常聒噪，在班上一定要當頭，而我不愛說話，還希望最好是做什麼事都不要被人注視。他身邊的女人一個接一個，我是連身邊任何一隻想吸血的蚊子都不願靠近的人。

你們應該很好奇我們是怎麼結視為兄弟的吧？

國中的時候班上有群惡霸老欺負我，雖然我不怎麼反擊，但這不代表我懦弱或是不在意，純粹是因為性情文靜，不想惹事生非而已。而有次他們把我正寫到一半的練習本搶去，甚至在我面前將它思成兩半，這行為不只是踩到我的底線，更是越過那條線大力攻擊我。

我閉上眼睛，試圖忽略耳畔的嘲笑聲，直到我失去理智，翻了桌朝他們一陣猛打後，我就知道，自己完蛋了！一個從未打過架的乖乖牌學生，在面對 5、6 個小流氓的下場是甚麼？當然是被急速打趴在地上啊！

你們以為事情就這樣落幕了嗎？

一大群在野外狩獵的野狼發現他們玩弄已久的小鹿開始反抗攻擊的時候，牠們會做出什麼行為？牠們不會驚慌失措，反而感到有趣，然後再玩弄牠一番。所以事情的過程也許會改變，但是那隻必死的鹿，是不變的結果。

「殺進去啊！」當我被全班同學圍觀如何被人用腳把頭踩在地上的時候，這句強而有力，有如聖經般的話從我後方傳出來，接著我就被阿文拉了起來，看了場十多人的格鬥拳擊大賽。

事實證明，一隻鹿不能敵的過一批凶狠的狼，但只需要一個拿著槍的獵人，就能平息一場世紀戰爭。

當然，當天我們一行人全都進了訓導處。

我此生因為犯錯才走進去的訓導處。

\*2

「呃……剛剛謝謝你，也對不起害你進了訓導處。」回教室時已經放學了，阿文陪著鼻青臉腫的我拿書包回家。

「喔!這沒什麼，我進訓導處比進教室的次數還多呢!哈哈!只不過這個……。」他拿起地板那破成兩半的作業本放到我手上。

「算了吧!」我打開書包將本子塞了進去，然後告訴他我得回家了。

我們一起走出校門後，又和她到了一次謝，他問了需不需要陪我回家?因為我兩邊的眼睛腫到只能勉強睜開才能看到東西。但我拒絕了他的好意，轉身走後他還是一直跟著我。

「呃，請問還有什麼事情嗎?」我回過頭看著他，口氣並沒有很好。

「我家也正好是往這方向啊!」他走到我身旁說道，然後跟我並著肩走著。

「欸!我叫毛健文，你呢?」

「戴伯維。」

實在是誇張到爆，雖然到了國中才變朋友，但國小好歹也同班6年，我都知道他叫什麼名字了，他卻向第一天才認識我?

「那都怪你活得太低調了。」事後我拿這件事糗他的時候，他是這樣回我的。

「……」唉。

我很高興能交到這樣一個能保我國、高中平平安安畢業的朋友，可以說他是我的符令，一句：我是毛健文罩的。任何妖魔鬼怪都匯避而遠之。我是很想繼續講下去有關他的生平事蹟，但我們實在應該回到我二十一歲那年了。

\*3

二十一歲生日時阿文也到我家幫我慶生，我們家除了我一個小孩以外，還有一個小我五歲的妹妹，戴芯卉。

全家為了幫我唱一首生日快樂歌，放學該補習的請假，打工的也請假，自助餐店還特地店休了一天。看著在廚房內準備我生日大餐的爸媽，實在很想問一句，有必要嗎?

「伯維啊!剛剛阿文打電話來家裡說他在五分鐘就到了，記得去開門啊!」爸拿著抹布走上樓的時候說道。

「啊!記得帶他上樓，在二樓餐桌用餐知道嗎?」他的聲音隨著他的腳步移動，越來越小聲。我隨便應了一聲，門鈴就響了。

「嘿!兄弟!生日快樂啊!」開了門後阿文走進來，經過我身邊的時候拍了我肩膀一下，另一隻手高舉著兩瓶紅酒。

「謝啦!我先帶你上樓。」說完也順道回拍了他的肩。

「戴媽!好久不見!」經過廚房的時候媽正拿著兩道菜要準備上樓，就只差一步，阿文就要撞上她了。

「阿文啊!小心小心……這菜還熱著呢!別燙著了!咦?好久不見你好像又變更帥了捏!」

接著就是一陣寒暄，不久後爸下樓了，接過媽手上的菜，並要阿文跟他先上樓，本來我是跟著他們屁股上去的，但媽叫我等一下，走去拿了車鑰匙放到我手上。

「你幫我去接芯卉，她應該要放學了，等下回來就可以吃飯囉!」

\*4

接完芯卉回家後一樓都是暗的。該不會有詐吧……?如果阿文沒來我大可以完全不用擔心，但他這人實在是太奸詐了，誰知道他會在今天這種特別的日子怎樣整死我?

「喂，芯卉!妳走我前面。」

「我才不要咧，你想幹嘛?」

「唉喲!過來啦!」手一拉就直接把她抓過來，兩人一前一後的走上樓。

「Surprised!」上樓後拉炮聲先是從後方炸開來，著實的下了我無限大跳，然後爸媽湧上我，將我拉到餐桌前坐下，大家也隨即就坐。

「阿文哥你真的很了解我哥耶!居然想到他會抓我當擋箭牌!還好你有埋伏在我們後面，哈哈!」芯卉撇了我一眼，偷笑了一下。

「戴芯卉，你是欠揍嗎?自己的哥哥也要陷害!還有毛健文你這王八蛋，我今天生日你還敢弄我?沒聽過壽星最大嗎!」我瞪著在旁邊打哈哈的他們說道。

「壽星就是要被整的啊!怎樣?不服哦?」

「哥，真的要很難得的日子才能整到你耶!哈哈!」

「好了好了!你們都別吵了，今天是伯維的，每個人都來講一段話!」爸清了清嗓子，看向芯卉。

「從最小的先來好了!芯卉你先。」

爸說完後，整桌的目光都聚焦在她身上。

「恩……哥，今天是你二十二歲生日了，我很謝謝你從小就疼我到現在，雖然對我的課業很嚴苛，但我知道你都是為了我好，我也會好好讀書，不讓你和大家失望的。謝謝你，哥!生日快樂!」芯卉的聲音伴著生日快樂歌旋律的背景音樂，我才發現自己漸漸擔起家庭一半的責任時，妹妹長大了，看向爸媽，他們也老了。

「妹，謝謝妳，快考大學了，如果有什麼不會的題目，可以來問哥，哥先祝妳一

切順利!」我摸了摸她的頭，嘴角上揚。

「好，換我說了!」阿文彎下腰從地上拿起一瓶紅酒，媽遞了桌邊四個杯子給他。媽把到了酒的酒杯傳給我和爸，芯卉則是以果汁代替。

「未成年小孩請勿飲酒哦!」阿文將芯卉面前的果汁又推向她一點。」

「伯維啊!這是2000年的紅酒，同時2000年也是我們結為兄弟的那年。如今也八年的兄弟情了，我很謝謝你一直以來的陪伴，督促愛玩的我要看書，朋友找要去跟誰打架，你也一直阻止我，後來知道我沒親人，還常邀我來你家吃便飯，也很謝謝戴爸戴媽無微不至的照顧我。最重要的是你們都支持我要休學的決定，讓我去外面工作，不管你們有沒有把我當家人，我毛健文一直都覺得身上留有戴家一半的血液，我最好的兄弟，伯維!生日快樂!敬你們!」所有人舉杯，全都干了。

兄弟啊!你早就是我的家人了，無庸置疑。

\*5

飯吃得差不多，最後一瓶紅酒也見底了，忽然想到爸媽還沒講一段祝福的話給我啊!

「爸，媽，你們是不是忘了說什麼啊?」我挑了兩下眉暗示他們。

「來吃蛋糕了!哥!爸!媽!」芯卉的聲音從客廳傳來，我轉頭看了一下客廳，又看了她剛剛坐的位置。這小女孩什麼時候會瞬間移動了?

全部的人放下碗筷，到客廳為了一個圓，蛋糕上插著兩個數字二的蠟燭，點燃了它們後，關了燈，一起唱生日快樂歌。

「哥!許願許願!最後一個不用說出來嘞!」

「好!那……第一：希望全家都平安。第二：希望芯卉考上好大學。恩……好!第三個許完了!」語畢，我吹熄了眼前唯一能讓我看見東西的光芒，全部的人陷入一片漆黑。

二十二歲生日快樂了，戴伯維。我知道你沒許第三個願望，因為你壓根都不信這騙小孩的玩意兒，能讓你瞬間覺得世界會一片光明。想要得到什麼，哪能憑藉渺小的願望就能獲得?勢必要花上好長一段時間去爭取，然後一路上跌的落魄不堪，才能得到成功的勳章，一切的一切都不需要心虛。

燈打開後，媽拿出切蛋糕的刀子切了一人一塊分給大家，然後和爸一起看著我，其他人也都很識相地把原本拿在手上裝著蛋糕的盤子放了下來。

「伯維，今天你也要大學畢業了，是吧?」爸開口說道，周圍一片寂靜。

「是。」

「我和你媽討論了一件事，你畢業後的工作也還沒找到吧?」

「恩……我覺得家裡的自助餐店……」爸並沒等我把話說完，直接插話。

「前幾天我聽我朋友講他們公司有缺人，正好是有關電機的，剛好你也是念電機系，所以我和你媽討論後就幫你投了履歷，那間公司我朋友說還蠻好的，裡面也有很多部門，明天早上八點要去報到，反正明天假日也沒課吧！」爸劈哩啪啦地說完一串，我實在有點愣掉。

「我覺得你們應該讓我規畫自己的人生，而不是擅自做決定，還沒經過我的同意，這種感覺實在很不尊重人。」我握了拳頭有點生氣地站了起來。

「我叫你去就去。」爸挖了眼前的蛋糕，吃了一口。

這瞬間我真的快爆炸了！感覺我僅拳頭的雙手都爆了青筋，我馬上轉頭回房間，任由媽在我轉身後說一些不要生氣有話好好說之類的話。

回房後整個人大字形的癱在床上，開始有一點罪惡感上來，剛實在是不應該再那麼多人的面前不給爸面子的。門外一片安靜，過了一陣子後，傳來了敲門聲。

「嘿！還好嗎」阿文開了門，抱了好大一疊棉被進來房間。

「你幹嘛？」我帶著防備心從床上坐了起來，想說服我？那麼容易？

他關上門，將棉被放在地上，坐在床尾。

「戴媽說喝了酒別開車，所以今天要我打地鋪睡你房間，不介意吧？」他指了指角落那陀大棉被說道。

「要不要聊聊？」他見我沒說話，又開口問道。

「我覺得他們真的應該尊重我，要和我討論啊！不是做了決定後才來告訴我，還自以為是給我驚喜，拜託！驚喜？驚喜不成道成了驚嚇！而且你也知道，我這人做事一向都很有規劃，我準備要繼承家裡的事業耶！」

「呃……等等，你是說自助餐？你要繼承？不好吧……」

「我不能否認現在的我在這方面事沒能力的，但人不能因噎廢食吧？你失敗了一次就放棄嗎？失敗為成功之母啊！況且……況且，今天是我生日耶！他們怎麼能在今天告訴我這種我知道了一定會不高興的事情？」我直接向他一字不漏地表達心裡想法，但還是有點氣。

「戴伯維，你說的全對了，但你從沒想過自己是幸運的，做什麼事都有人替你想後路。你不用擔心沒有生活費，不用擔心要回到只有一個人的家。天塌下來你不用怕，有人幫你撐著。別再那麼任性生活了伯維，偶爾聽一些別人給你的建議，不會太糟，也不會證明自己是個只會依賴別人的人。」一大串說完後，他開了衣櫥丟了我的衣褲給我。

「去洗澡吧！」他沒等我回話，起身打地鋪。

我也走出了房間。

回房後他已經睡倒在打呼，我替他蓋好棉被，上床了明早六點半的鬧鐘然後躺平。

也許阿文說的對吧!一直以來我都是任性地活著，偽裝獨立，只是證明自己有多能處理事情，不計後果的，因為天不會塌，就算塌了也不會壓到我吧。你不能要求人生凡事順著自己的思想走，就像在廣大的海洋，也許你不會碰上大風大浪，但拍打在礁石上激出的小浪花是無可避免的。

想完這些便沉沉的睡去了。

\*6

早晨鬧鐘還沒響就醒了，看了看時間才五點半，關了鬧鐘後，開門的同時，媽也正開門從她和爸的房間走出來。

「早安阿兒子……昨天睡的還行吧?」媽在說這些話的同時，一直不敢正視我的眼睛，可能是被昨天的我嚇到了吧?

「恩。媽，我有點餓，妳能用份早餐給我嗎?」

「噢!當然好!」我跟在他的後面，一起下了樓，進廚房後一下看他考吐司一下間肉片的，我並沒有開口說要幫忙。

「伯維你去叫爸和妹妹跟阿文起床，要吃早餐了!」媽端了個裝很多肉片和煎蛋的陶瓷盤放在我手上，又轉身回廚房洗牛番茄和生菜。

等媽上樓後所有人都做好在餐桌前了。爸的臉有點臭，從出房間後就一直沒有笑容。

是昨天我頂撞他的行為惹怒了他嗎?還是因為他一直舊有的起床氣，才導致他現在看起來心情很差?

媽則在我猜測爸的所有事情時，幫我做了夾雙蛋的肉片吐司，放到我面前的盤子裡。

「謝謝媽。」我開口咬了好大一口，一邊觀察餐桌上每個人的心情。阿文眼睛從坐到餐桌上後完全沒睜開，估計是昨天喝太多紅酒，但是喝紅酒會醉?

妹妹則是呈現癡呆狀況，眼睛微眯嘴角微開，是昨晚熬夜讀書讀太多沒睡飽嗎?媽很正常，跟平常沒什麼兩樣。

爸和剛剛完全一模一樣，就連媽將肉片吐司放在他面前，也無動於衷，板著臉好像在想些什麼。

「恩……爸，等等八點要上班，但我還不知道公司的地址，你能告訴我嗎?」說完後隔了三十秒左右，他緩緩起身走向客廳，回來時塞了張紙卡在我手上，上面有長長一串地址。而他一屁股坐下拿起肉片吐司咬了一口之後，阿文從睡夢中驚醒，妹妹從自己的世界中走了出來，兩個人同時開口吃東西，爸那有著麵包屑的嘴角微微上揚，好似有一股魔力。

\*7

七點半出門，騎了摩托車小白，找公司找了一段時間，停好車已經七點五十了。

本來是想說自己找部門報到，但公司實在有點大，最終還是硬著頭皮問了櫃台小姐。

「呃不好意思……」

「您好，有什麼需要我為您服務的嗎？」

「是這樣的，我是今天要來報到的新員工，但對這裡環境不太熟，能請妳幫我查我應該到哪部門嗎？我叫戴伯維。」

「好的，請稍等。」

「好，麻煩妳了！」哼！剛要出門的時候，阿文還在那邊緊張東緊張西的，說我沒工作經驗，不知道職場多可怕，硬是要陪我來，當然我拒絕了，說嘴巴除了用來品嚐美食外，還有一個問人的功能。

看吧！有了櫃台小姐就萬事 OK 了！

「先生？先生？」

「呃！是！」

「您的部門是在……咦？等等！余經理！」她望向我身後一個披著黑色大衣，綁著高馬尾，穿著紅色高跟鞋，身材高挑的女人說道，並朝了招手，示意她過來。

「怎麼了？」她一眼都沒撇向我，語氣冰冷至極。

「這位是戴先生，是今天到經理妳部門報到的新員。」櫃台小姐向我笑了笑。

不會吧？這看起來一點都不好相處的女人，是我的上司？

「我知道了。」她上下打量我一番，向櫃檯小姐點了點頭。

「跟著我走。」她沒有在看我，語氣一樣毫無溫度。

余經理，胸前名牌的名稱處寫著：余晴 電子商務作業經理。年紀約 25、26 歲，身高扣掉鞋跟，應該有 165 公分，眼睛大大的，嘴巴小小的。

進辦公室後，同事們的眼神和她沒有交集，就算有，也只有幾個人，但我能在他們眼裡看見畏懼。一個個到聲經理好、經理早的，也全不是真心。我不禁懷疑，職場上都是這樣冰冷的嗎？

「戴伯維是嗎？」這是我們走進她私人的辦公室後十分鐘她開口講的第一句話，而這前十分鐘我就在她桌前罰站。

「對，那個……經理……」正當我還在思考該怎麼跟他說自己還是個大學生時，她又接下去說了。

「備註欄上寫你還沒畢業？剩多久時間？」

「嗯？什麼多久時間？」

「我說畢業時間。還要多久才能畢業？」看著她右手手指頭在桌面敲了一下又一下，似乎很不耐煩。

「大概再一、二個月。」不會吧!難道我第一天上班就被判出局了嗎?真該帶阿文來的!

她沒有回話，而是放下手上的資料拿起內線電話。

「五分鐘後會一是集合。叫小鄭和文蒂馬上進我辦公室。」掛電話後她開始收拾東西，然後一對男女敲了門後走到我身邊。

「經理，妳找我們嗎?」那個面帶笑容的女人先開了口，我猜她應該就是文蒂吧?而照理推斷，另一個男人就是小鄭。

「文蒂妳負責帶他去看公司的環境。小鄭你來拿這些資料。」她將桌上近二十本資料檔夾交給他後，就掉頭走人，留下我和文蒂在辦公室裡。

「我先帶你去看看環境吧!」文蒂帶我走出辦公室後又帶我去了其他部門，東看看西看看，公司真的不是有點大，是超級大。

「對了，都還沒自我介紹呢!我是文蒂，你呢?」

「伯維，戴伯維。」

「那你現在幾歲啊?看起來很年輕耶!有女朋友嗎?是不是剛畢業啊?第一次找工作嗎?」老實說我是真的想好好一個一個回答她的問題，但余光瞄到在走廊接近最底部的會議室。為什麼我會知道那裡是會議室?因為牆邊就掛著一個牌子，那上面就寫著那大大的三個字

余晴在裡面開會?大公司開會的樣子和連續劇演得一模一樣嗎?上司都很機車，刻意刁難低階員工?

「那是剛余經理說要在那開會的會議室嗎?」我打斷了她問的所有問題問道。

「是呀!」聽到她這麼一說，我更好奇，便又走進了一點。

「欸等等!余經理今天好像心情不太好，應該是要開罵，所以我們最好別去打擾……」她拉了拉我的衣角，要我別再往前走。

「恩……我能去看一眼，看一眼就好嗎?」

躲在會議室門外，門內約三十來人，裡面是那種光是用眼睛就能感受到的緊張氣氛。

沒有一個人抬起頭，沒有一個人說話，雖然這角度沒能看到余晴，但還是能聽到一些細微，尖銳的聲音。

絕對是在罵人。

文蒂走了過來，拍了我的肩，轉過身拉著我就走。

\*8

散會後余晴回到了辦公室，文蒂要我先進去跟她說公司內部環境大致上都了解了。

「我先去給經理泡杯咖啡，你先進去吧！」看她說的容易，要進去就進去！但我根本覺得自己像隻肥羊，正送入狼的嘴裡！

看了余晴的臉，還是下意識抖了一下，可還是硬著頭皮敲門。

「經理，公司內部環境我大致上了解了，請問我的工作內容是？」看著從我走到她眼前仍低頭處理公務，不用我的她問道。

雖然她好像是在忙手上的東西，但明顯就是不專心，每翻幾頁紙張，就不斷嘆氣。

「經理，你有什麼困擾嗎？我看妳好像……好像有點沉不住氣？」天啊！我到底在說什麼！會對剛認識的人講這種直接話，根本不是我的作風啊！

話講出來後隔了幾秒，她放下手上的東西，繞過桌子走到我的面前，又上下打量我一番。

「慘了，我要被殺死了！」這是我心中浮現的第一個想法，當然，我沒有把它講出來，因為她凶狠的臉近乎快貼到我的臉上，然後嘴角微微勾起，但這不是笑容阿……。

「你很有趣嘛。」她將眼睛眯成一條線，我們之間的距離仍是沒拉開。

正當我有必死的決心時，門喀拉的一聲，被打開了。

「那個……對不起。這是經理妳的咖啡。」Oh my god！文蒂挑這個節骨眼進來，實在是救了我狗命一條！

她將咖啡接過手中，文蒂就出去了。她走到前面的沙發椅，坐了下來，我跟了過去。

「坐下吧！」她說道。

我對那天談話內容已經忘得差不多了，簡略來說她要我畢業前都別進公司，專心把學位拿到，公司的職缺不會讓給別人，我一畢業後就能馬上上班。接下來的兩個月，我都沒有再見到她，文蒂倒是打了幾通電話給我過，雖然我是不知道她打哪來弄到我的手機號碼，但找我也不是為了公事，都是約要看電影，吃飯之類的，所以都被我拒絕了，不是因為我不喜歡她，純粹覺得自己有更重要的事要做。

畢業的那個禮拜，我主動聯絡了文蒂，當然，我不是要約她，或是要覆之前的約。

「喂？文蒂嗎？我是伯維。」

「咦？伯維？哦！你怎麼會有時間打給我啊？要約我出去吃飯嗎嘻嘻！」

「呃……我是想問你余經理的電話號碼是多少？方便告訴我嗎？」

「你怎麼會忽然要找她？」

「是這樣的，我前幾天畢業了，想說聯絡一下她，看是不是下禮拜我就能去上班

了。」

「喔……好。我傳簡訊給你，因為我還要找一下經理的手機號碼。對了！你畢業了應該蠻有空的吧？這假日去吃飯啊！要不要？」

等到順利拿到余晴的手機號碼時，半小時都過去了，那時候是晚上8點多，拿了件衣服洗個澡後回床上發呆一陣子才想到要打電話，手機上時間顯示十一點。「應該下班了吧？」拿起手機點了簡訊，看了那串阿拉伯數字想了想，還是播了。

電話響了很久，正當我準備放下手機明天再打的時候，通了。

\*9

「喂？」一樣冰冷的聲音從耳朵那頭傳來。

「喂！余經理妳好，我是戴伯維。」講這些話的時候感覺聲音都在抖，不是害怕，是緊張！

不對啊！我緊張個什麼勁？怪了！

「哦是你啊！怎麼了？」

「是這樣的，我前幾天畢業了，下禮拜一就可以去上班了，想說先提早跟妳說，好讓妳有工作能派給我。呃……我的職位還在吧？」

「當然，我答應別人的事一向說到做到。我看看……明天禮拜……禮拜六嗎？你有沒有空？」

「蛤？明天嗎？明天有空！」

「那我先帶你去跟我們公司最近剛合作的燈泡工廠看個製作流程，但我只有明天晚上七點後才有空，時間你可以嗎？」

「哦！沒問題！那我們約在哪？」

「這是你的電話吧？明天我忙完再打給你，到時再約。」

雖然忘了當天晚上是怎麼入睡的，但還記得那種將要見到她的興奮心情。

隔天晚上大概六點多接到她的電話。

「喂？我余晴。」

「呃……是，經理。妳忙完了嗎？」

「恩。你現在有空嗎？我開車，去接你。」

「還是我們約在公司附近的便利商店？我記得上次去公司的時候好像有經過一間。」本來是想說開出去接她，但對要去工廠的路也不是很了解，乾脆約在一個定點，順邊她沒吃晚餐也可以隨便買個小東西果腹一下。

「都行啊！那我差不多在十五分鐘後到。」

「喔！好！那待會見了。」

掛上電話後換上外衣隨手抓了件外套正要出門時，媽叫住了我。

「伯維，這麼晚了，你上哪去啊？」

「才快七點啊！還早吧？我跟公司經理去工廠，晚點回來。」隨便回了一下話，就拿著安全帽坐上機車，雖然今晚的溫度稍低了一點，但騎車不會有塞車或是找不到停車位的問題。

一位優質的男性，怎麼能讓女生等呢？

到了便利商店後看看四周都沒看見她的身影，便進去點了兩杯咖啡，但後來想一想，如果她沒吃飯，空腹喝咖啡不太好吧？所以又把其中一杯咖啡換成了熱可可。走出便利商店後還是沒見她，所以又轉身進去買了個飯糰，買好後仍是不見她。

「打個電話好了。」將手伸進右邊口袋，摸到一張發票，又把手伸進另一邊口袋，這次什麼都沒摸到。

「不會吧……？」把手上東西都放到旁邊的小圓桌後，幾乎把全身上下都翻過來找了一遍，頓時想到剛剛在家講完手機後，就把它丟在床上了……。

「天啊！」正當在猶豫要不要衝回家拿時候，聽到了兩聲喇叭聲，抬起頭一台紅色喜美停在我面前，車窗搖了下來，是她。

\*10

「戴先生嗎？」車裡的她微微勾起嘴角。

「呃！對！」將飯糰塞進外套口袋中，拿了咖啡和可可上了車。

「經理，這杯咖啡給妳。」不知道為什麼看見她剛剛勾起嘴角的樣子，就覺得心跳加速。

「哦？謝謝你！」在她伸手接過咖啡的同時不小心碰到我的手，那刻差點手軟。

她車上很香，但不是香水的那種化學香，很難形容是什麼味道，如果以顏色代表的話，也許是淡粉色，或是鵝黃色，就是讓人感到安心。

「經理，其實妳可以叫我伯維，不用叫“戴先生”那麼生疏。」

她笑了笑，這笑容不經讓我有個疑問，如果她是愛笑的，那麼第一天去公司時看見的她，是不是被什麼事困擾著？

「你怎麼會想到要買咖啡給我啊？以後買你自己的就行啦！」

「哦！因為第二杯半價，就順手買了兩杯。」講完後瞬間覺得自己是說話高手，哪來的半價啊！但是我這樣講會不會讓她覺得我只是“順便”買，她才有的啊？

所以又馬上補了一句。

「也不完全是半價的關係啦！想說謝謝妳來載我去工廠！恩……答謝…答謝妳的！」

這樣講應該比上一句好吧?嗯!很好!戴伯維!妳真的是說話高手!

眼看她開了杯口，喝了一小口，臉色慢慢變的些微奇怪。

「呃……怎麼了?不喜歡嗎?」

「你剛是說”咖啡”第二杯半價嗎?」

「恩對啊!」聽到她這樣問我還是滿頭問號。

啊!該死!

「但……這好像是熱可可耶!」看著她一臉茫然又喝了一口地問道。

慘了慘了……該怎麼辦!

「應該是店員裝咖啡粉的時候裝到可可粉吧!妳就將就吧!該出發去工廠了!呵呵……」實在是尷尬到爆炸!還自稱是說話高手!我看是智障高手吧!真想挖個1000公尺深的洞，把自己活埋進去，一緊張就把咖啡換成熱可可的事忘得一乾二淨了，實在是!

那天參觀工廠時，發生了一個小插曲，也許我應該謝謝那個晚上，讓我更了解她。

\*11

工廠位於一個小山坡上，一路上余晴很少講話，但不至於太安靜，耳裡傳來的都是電台主持人的聲音。

「經理妳平常開車都聽廣播啊?」我看著專注開車的她問道。

「不一定，看心情。」

「喔?所以妳現在心情不好囉?」

「我剛是說我”心情不好”時才會聽嗎?」她將頭輕輕撇向我，看了兩眼並特意加重”心情不好”這四個字的音。

正當我想為剛剛隨意猜測的事情道歉時，車子忽然急煞，然後她就將車子熄火，要我下車。

不會吧?因為這點小事就要把我丟在這有點黑的山路邊?

「幹嘛?下車啊!」看著她把包包背上，準備開車門。

「經理!但工廠還沒到不是嗎!」我看了看一片漆黑的窗外，伸手抓著她的衣袖角說道。

「他們只讓自己公司內部的車子進他們停車場，像我們這種不適員工的就只能停在路邊的這種小空地，再走上去。」她輕拍在她袖上的我的手回答道。

下車後沿路都很黑，幾乎伸手不見五指，余晴一邊告訴我製作和銷售的通路過程，很快的兩人就走到了入口。

「請出示識別證。」一個男人從警衛室走出來，擋在我們面前說道。

她從包包拿出一張卡，交在他手上。然後我才清楚看見她的穿著，這次沒有長版大衣，是一件短版牛皮外套，下身穿牛仔褲，一樣的紅色高跟鞋。

「廠房九點半會切斷電源，請你們務必在那之前出來，行嗎？後面那位先生，你有在聽嗎？」由於我太專注再看余晴的穿著，所以根本就沒聽到警衛在說什麼。

「戴伯維！」她用手軸輕撞了在她身後的我，用氣音叫著我的名字。

「喔！喔！是！我知道了！」回神後大聲說道，並做了個標準白癡的笑容。

進廠房後機器的運轉聲在耳邊不斷繚繞，不間斷的。

「跟緊我，這裡很大。」她拉著我跟她平行著走，然後走到另一個隔間，裡面圈都是一格一格用玻璃罩所住的燈泡零件，就像樂高積木一樣，一開始你不會知道那玩意兒是能堆疊，或是拼出什麼鬼東西，但之後出來的成品可是會超出人的預料。

「別用手去碰，我看一下現在幾點了。」在她說完這句話後，所有電燈瞬間熄滅，機器運轉聲漸漸變小，到後來靜的只剩下我喘息的呼吸聲。

呃……好啦！還有尖叫聲。

我的尖叫聲……。

「啊！啊！啊！好黑啊！救命啊！」雖然我是個超Man的男人，但還是大聲地叫了出來，完全不在乎丟不丟臉的。

「喂！戴伯維！閉嘴！鎮靜一點行嘛！手伸出來。」反倒沒被嚇到的是她，而且還很冷靜的伸手牽我沿路扶著牆壁坐下。

「現在是九點半了嗎？不然怎麼會切斷電源？感覺時間沒過那麼快啊！」坐在地板後，又把屁股移向她一點，直到肩貼肩我才比較放心。

「剛看時間才九點出頭。」她回答道。

我沒有將臉撇向她，因為四周實在太黑了，什麼都看不見。

「那妳剛剛不是有看時間嗎？妳可以拿手機出來打給他們公司的人，叫他們找人來開門啊！」差點忘了手機除了看時間以外的功能，還能聯繫。

「手機剛剛看完時間就自動關機了，昨天工作忙太晚，忘了充電。」

「我剛出門的時候也忘了帶手機。」該不會我們要困在這等死吧！戴伯維！快用你的小小腦袋想辦法啊！

「啊！對了！可以大聲叫啊！應該會有人聽到吧？喂！有沒有人！我們被困住了！嘞呼？有人在嗎？」我撞了她的肩一下，示意她也一起喊，因為好像也只剩這個方法了。

「你是笨蛋嗎？叫多大聲也不會有人聽見的，這裡隔音很好，不信你敲敲看你身後

的這堵牆，就會知道它有多厚。」

那天晚上實在太無聊，所以兩人就東聊西聊的，我還成功用口袋裡的飯糰買她一個秘密，後來她靠在我肩上睡了一整晚。為什麼我會知道她靠在我肩上？因為天亮的時候我左肩超麻，而且我又是一個極度淺眠的人，平時有床可以躺，睡了還是會常醒來，所以整晚都沒睡好，看著靠在我肩上的她，心想，如果有人說這世界上有天使的話，我百分百相信，因為我現在身邊就有一個。

現在想想也許自己就是從那時候開始喜歡上她的吧。

後來早上警衛開了門，看見我們很驚訝，並解釋道昨天交班時忘了說有人在參訪，交班後的警衛看裡面好像沒人就把電源切掉了。

誰管他說了什麼，就算他是忽然想起我們被困在裡面，一整晚也都過了，再說什麼道歉的話也不重要，重要的是一直都還沒醒過來的余晴。

我搖了她幾下，摸了摸她的手和臉頰發現有些冰冷，趕緊脫下身上的外套披在她身上，就把她抱出工廠到車上。

這一路上她都沒吭聲，就連到車子邊我又叫了她一次，她也只是眼神迷濛的開眼睛看我一下，又閉上。

在她的包包裡找到車鑰匙後開了副駕駛座的門，將她放了進去。車當然是我開，如果她能開的話，我也不用抱她一路。

「經理，先載妳去醫院好嗎？」發動車子後又摸了她的手和額頭一次並問道。

「我要回家……我想回家……」她先是搖了搖頭，又輕輕皺著眉。

然後就是一串模糊的地址從她嘴裡冒出來，我趕忙拿起置物箱裡的紙和筆抄了下來，嘆了口氣，將蓋在她身上的外套又蓋的緊密些。

\*12

她住公寓，五層樓的公寓，不算太老舊，但沒有附設電梯，所以我一路背著她上樓，在拿出掛在車鑰匙上的其他鑰匙每把都插入大門鎖轉看看。

土黃色的窗簾，米色的沙發和地毯，一張很大張的書桌在靠著最左邊的那面牆，上面很多文件和紙張，兩間房間，其中一間是沒放什麼東西，研判是儲藏室。將她揹回房間後幫她蓋上棉被，又拉了床邊一條毛毯覆在她身上。

假裝沒看到客廳、書桌和床頭上那些有他的，她們的合照。

「開南……陳開南……。」她喃喃自語。

「妳等我一下，我馬上回來。」我伸手摸了她已經在發燙的額頭，走出她家，下了樓卻不知道有哪裡能去，想打通電話給阿文和他聊聊，卻發現身上連支手機也沒有。

抬頭看向五樓她的房間。

我想人都有個通病，往往在一無所有的時候，想給自己喜歡的人更多更多，那怕一個擁抱，一句安慰人心的話也好，但我們不會做出我們在腦中想過的所有行動，因為怕多餘，怕她不需要，更重要的是我們都清楚明白，對方並不是我們的誰。

「有時候愛一個人是痛苦的，但這並不是你覺得對方不愛你，而是有一天你忽然清醒，發現你愛她遠遠多於愛自己。」忽然想起她昨天睡著前講的最後一句話，心酸酸的，不知道為什麼。

徒步去了趟藥局買了退燒藥，又買了碗粥，慢慢走回她的住處後已經中午十一點多了。到了杯水拿藥進她房間，把她扶了起來。

「吃藥了，吃了會好一點。」把水和藥放在她手上，並輕拍她的背。

「醒了嗎？要不要起來吃點東西？我有買一碗粥。」看著她，接過她喝完水的水杯後問道。

她沒說話，反倒張大眼睛靠我靠得很近，幾乎快貼到我的臉的看著我，然後我看見她眼神閃過一點黯淡，又搖了搖頭躺回床上。

「恩。那妳休息一下，有事叫我，我不會離開。但如果有好一點的話就出來吃點東西吧。」起身走出房間，順手把房門帶上。

在客廳的角落找到了掃把和畚箕，就把只要是雙腳能走到的地方掃了一遍。在桌子邊看見了抹布，就把所有會用到的桌子都擦了一遍。整理了她的書桌，疊了一疊又一疊的文件，一堆又一堆的紙，拿起桌邊的削鉛筆機，削了桌上所有鉛筆，再把它們由短到長排到後面去。到廚房抽了紙巾，沾了點水後坐回沙發，把眼前的相框擦了一遍，又一遍。看著相片中的他們，現在的她卻沒有那時候的笑容。

我想起了她說的那個秘密。

\*13

「有一個跟我認識八年的男生的男生，他是我大學的學長，是一個超多人喜歡的萬人迷！會在我半夜睡不著的時候，跟我聊天聊到早上。有時候會約我早上四、五點晨跑，然後跑的慢的人叫要請跑得快的人吃早餐。他很會跑步，這是整個系上的人都知道的事，而且他還有運動健將的稱號。但他總會跑在我身後一步的距離，然後大方的付早餐錢。在期中、期末考前一個禮拜，我躲在圖書館忙著寫考前重點的時候，他會帶著各科筆記，然後很帥的在桌前擺一排，要我好好讀書。在我想不到午餐該吃什麼的時候，他會帶著他做好的便當，約我去公園野餐。他知道我所有習慣，也會幫我打點好生活上任何一件小事情。全系上的人都在說他喜歡我，身邊的人都說我們一定會在一起，然後……。」

「然後？」見她都沒再說話，所以當時的我就主動開口問道。

「然後就在一場晨跑，他終於用盡全力跑，狠狠的超越我。然後就剩我一個人跑到了黃昏，跑到黑夜，跑到現在，獨自跑了三年。」

她是笑著說這段話的，但只有用心聽的人，才會發現其中哽咽的語氣。

好像我終於理解，從我認識她到現在，為什麼她待人總是那麼冰冷？要從依賴一個，你曾經愛的很深的人，到後來不敢再隨意依賴人的整個過程，是要承受多大的失望和絕望，才会有現在這樣的她。

「欸，我都說了一個秘密，你也講一個。」她拿起早就不知道冷掉多久的飯糰，撥了一半給我，吃了起來。

「我的哦？我的很無聊。」伸手接過飯糰。

「但我還是想聽。」

「呃……就是我從來沒交過女朋友，也好像都沒喜歡過人。」

「這樣啊……這樣也很好。有時候愛一個人是痛苦的，但這並不是你覺得對方不愛你，而是有一天你忽然清醒，發現你愛她遠遠多於愛自己。」她吃完最後一口飯糰，就沒再開口說話了。

\*14

「所以，他應該就是”陳開南”吧？」當我回過神的時候，仔細的看了手上的相片默默說道。

「恩……那個，你還沒走啊？」只見聲音從身後傳出來，我轉過頭就看她不知道站在沙發後多久，她看了看我，又看了我手上的相框，整個人震了一下。

「喔！不好意思！我只是想說幫妳擦一下這個，因為上面有蠻多灰塵，我不是故意要動妳的東西！呃……既然妳醒來了，那我還是先走好了！」雖然我的本意本來就是想幫她把環境打掃好，讓她能好好養病，但不知道為什麼就覺得心虛，弄得我好像在窺探人隱私。

為了怕她誤會，隨即解釋後就起身準備離開。

她走過來坐在我旁邊，接過我拿在手上忘了放下的相框，並用手摸了相片中他臉的輪廓。

「先離開的人好似沒掛礙，不用在意被留在原地的人有多難受，是該放下了吧！這些年都過去了。」她說道，又把相框更貼近她自己。

「呃……對不起妳剛剛說太小聲，我沒聽到耶……」余晴聲音非常小聲，其實那應該也不是說給誰聽的，純粹喃喃自語。

「你不是說有買粥嗎？我好餓。」她伸手拉了拉我的衣角，但眼睛沒有離開相框裡的那張相片。

「哦！對！我等我，我去端出來。」走到廚房後把回余晴家就放在電鍋保溫的粥拿出來，拿了湯匙到端到她面前。

「來！快吃吧！」在我把粥端到她面前的時候，桌上所有相框都整齊疊在一起，有相片的那一面都朝下。雖然看到了，卻什麼都沒問，也沒說什麼。

「哇!廣東粥耶!我好久沒吃了。咦?怎麼還是熱熱的?」

「因為我不知道妳什麼時候醒來，但又不想讓妳吃冷掉的，所以買回來就先放電鍋保溫了。」

她愣了一下，然後笑了，那是我看過她最真誠的笑容，頭一次。

「吃飽了?」我看著癱在沙發上的她問道。

桌上的粥大概還有半碗再少一點。

「恩。」

伸手摸了摸她的額頭，又摸了自己的。

「應該沒燒了，但妳還是在吃一顆藥比較保險。我先去把這粥處理掉。」拿去廚房垃圾桶道掉後，先是拿了抹布把客廳的桌子擦乾淨，再到一杯水拿了顆藥給她。她都沒開口說一句話，就癱在椅子上看我做事情，就連我到了杯水拿要給她，她也只向我點了點頭，表示謝意。

拿了掛在門邊的外套，看著她把藥吃完。

「那…我先走了，妳好好保重，多喝水。」見她一樣沒說話，我開了門看她一眼就走了。

\*15

「喂?阿文?來載我。」下樓後找了最近的一家便利商店，用公共電話打給阿文。

「你靠北!消失一整晚，戴爸戴媽都差點要報警了，你到現在才報平安?\*@\$%^&@!^%……」電話那頭的他開起連環砲，毫不留情地對我轟炸。

「昨完我把小白停在離公司最近的便利商店門口，你記得先去牽車再來再我。我在最大的百貨公司對面的超商，十分鐘不見你來找我，我就直接走回家。」

一整個晚上沒睡好，又累了一天，實在懶得聽他囉嗦，講完地點就把電話給掛上了。

所幸他五分鐘後就騎著我的小白出現在我的面前。

「你妹的，上輩子欠你太多是不適，被你叫到像條狗一樣隨傳隨到!」他重重的把另一頂安全帽丟在我身上。接住。然後坐上車。

路上大概就是簡單說明了昨晚的狀況，然後要他幫我擋住爸媽的奪命追問攻擊。

但我下意識省略了很多有關余晴的事情，我想這對她跟對我都是一種保護。保護她那挖開的結痂傷口處，只為給我看一眼，保護我受她信任的每一刻。

回到家後大概晚上六點多了，急速衝回房間，阿文在後面掩護我，幫我擋子彈。打開手機，滿滿的未接來電大概有快一百通，全都是爸媽、阿文和芯卉打的。

開了簡訊，傳了封訊息問余晴晚飯吃了沒？她很快就回了訊。

『不知道要吃什麼，所以還沒吃。』

我沒有再繼續回應她，開了衣櫃拿了衣服就去洗澡。

「戴伯維你到底是怎樣！」洗完澡踏出浴室的第一步，就被媽堵個正著。

這死阿文！叫他單我也不知道跑去哪了！迅速的解釋一番後，五分鐘也過去了。

「下次不准這樣了，聽到沒！吃飯了嗎？媽來去煮，看你要吃什麼。」

「呃那個……跟朋友有約了，但我今天一定會在十點半前回來！不會像昨天那樣了！」說完後手刀衝回房間拿手機，又穿了外套。

「你都一個晚上沒回家還要出去？是要跟誰去吃飯？」媽從浴室追到我房間，擋在房門口問到。

「戴媽！妳能幫我看這件外套好看嗎？我想買來穿！」阿文走向前把媽拉走，然後將手上的廣告傳單擋在她面前，再轉過來向我使了個眼色。

好樣的！不愧是兄弟！

「嘛！那我出門了！十點半前一定會回來！」

連頭髮也來不及吹乾，腳底抹油戴上安全帽就開溜，騎著小白飛奔余晴家。

\*16

調整了因為狂奔五樓而喘到不行的呼吸後，按了門鈴。

「嗨！」一樣我標準白癡笑容。

「怎麼是你！」她看起來無比吃驚。

「先進來坐吧！」隨即將原本只開一小縫的門，全打開了。

「妳沒有在休息啊？」進門後看著原本被我整理好的書桌又和之前一樣凌亂。

「恩，剛剛接到總經理的電話，要我明天一定要趕一份有關近期我們部門的銷售額給他，所以只能這樣了。」她指了身後的書桌聳聳肩，嘆了口氣，語氣間倍感無奈。

「妳可以跟他說妳今天身體不舒服啊！請他給別人做。」是說這樣看她掛病號，又要忙公事真的有點心疼。

「出社會，領人家薪水，誰管你今天身體舒不舒服呀！他們要什麼你就要給他們，況且我是經理啊！自己份內工作不做，要丟給誰？難不成你們一個個”經理經理”的叫，叫假的啊？」她搖了搖頭，看著我笑了笑說道。

是啊！還是當學生最好，要假日有假日，要休息病假請了就離開，出社會哪能像當學生這樣以自我為中心？

老闆花錢請你，他說一就是一，管你什麼理由就是要做到，做到還是其次，還要做的更好。

「那妳晚餐吃什麼?還是我去買?」

「你去吃啦!我還不太餓。」

「那我去買回來，妳等我。」

騎上車後才發現下了點小雨，原本乾了的頭髮又濕了一遍。

有時候愛的偉大，是你知道外面下大雨，刮著風，但是為了見他一面，你能義無反顧的，不需要原因，也不用任何理由。

「我買了排骨飯!這間超有名的，妳吃過嗎?」這時候我已經買完飯，正拿著她給我的吹風機吹著身體。

「怎麼下雨了還騎車去啊!」

「不用擔心啦!我不會感冒的!」比了個勝利V的手勢。

人家都說笨蛋是不會感冒的。

吹完身體後走向坐在書桌前的她，看她拿一堆數據單，每張紙上都有用鉛筆在空白處下註解，或是對於前幾年數據的比較。

「這筆是你削的?」她將旋轉椅轉了九十度，右手拿了那隻最短的筆，向我問道。

「哦……對呀!我看它們都有點鈍了。」

「謝謝。」

「不用客氣啦!那……可以先吃飯了嗎?」我將便當提去客廳的桌上，對她笑了笑。

我真的快餓死了!整天跑來跑去，才想到半口飯都還沒吃到。

她離開了書桌坐在我身邊扒了幾口飯，又走回去繼續忙，我則是在十分鐘內解決了一個便當，還覺得有點餓。

趴在客廳桌上看著她手拿著筆塗塗改改的，天旋地轉的就進入了夢鄉。

「我能選擇再次相信你嗎?你會不會，和他一樣，一聲不響地離開我?」

我睜開了眼睛，她蹲著平行的看著趴在桌上的我。

「妳剛有說話嗎?那個……我不小心睡著了。」揉了揉眼睛，坐了起來，背真的不是一般的痠痛。

「恩……我說已經十點了，你那麼晚不回家行嗎?」

雖然我很篤定她剛說的話沒有那麼短，但看了手機時間，現在不回去一定會被媽罵到臭頭。

「那我先走了，藥要吃，早點睡，明天見!」我到門口穿上了鞋後，她跟著過來。

「對了，你今晚怎麼會來?是有什麼是要跟我說嗎?」她打開門送我出去時問道。

「喔!沒事!只是妳回訊息說沒吃東西，擔心妳而已。好了，我先走了，門記得鎖，早點休息，晚安!」穿上鞋我轉過身看著她，對她笑一下。

她沒說話，嘴角微微勾起。

\*17

成為正式員工後沒幾天，上層就調了我去其他部門，但我沒有因此久沒和余晴聯絡，還是會在中午找她吃飯，或是從家裡帶便當給她，但我實在怕她會將我當作那個陳開南。

可我不是。

這段期間阿文一直是我的軍師，總可以每次都說動我要衝一波告白，但我還是每次都膽小的沒有任何行動。

「我猜她對你一定有好感！」

「希望是囉！」要是這樣就好了唉。

就這樣過了半年吧！我能是用一種“安靜”的方式在愛她，但還是下定決心，就是明天！明天假日一定要告白！

「絕對！這次我不能再膽小了！」我看著鏡子裡的我堅定地說道。

「兄弟！加油！你行的！追到請吃飯！」阿文在電話那頭向我精神喊話。

傳了封訊息給余晴，約了她明天星期六中午去餐廳吃個飯，她只要在家等，而我會開車去接她。

『好。』她回傳了單字。

如果沒有那件事情的發生，就真的一切都好。

背了整晚的告白台詞，提前了半小時到她家樓下等她，想說平靜緊張的心情，在模擬一次告白情境，但下了車卻看到她再跟人起爭執，是個男人，是個男人，正當我準備走過去她身邊的時候，他轉了過來，他那張臉我一輩子也不會忘，是在照片中出現的，陳開南。

我呆愣在原地，根本就不知道該上前還是離開。也許他們這半年就有聯絡上了吧？我不在她身邊，當然不會知道這些啊！更何況，她也沒有義務向我報告所有關她私人的問題是吧。

我沒有走向前，傳了封簡訊告訴她，今天臨時有事情，下次再約了。一個人開著車，取消餐廳訂位，去了海邊發呆一個下午。

當你愛的那個人，她的幸福是不需要從你身上索取的，那在一起又有什麼必要？如果愛一個人不讓她有機會去追求，更幸福的權利，那這真的是愛嗎？還是反倒成了約束？或是耽誤對方的時間和青春？

我不知道，我沒談過戀愛，也不願向他們開口說出此刻心情感受。

過沒多久她回了訊息，一樣是那個單字的“好”字。該死的。因為我看了一點都不好，甚至還有一點心痛，一般正常人看到那麼臨時取消邀約，不都會打電話來關心嗎？想到這裡，電話就忽然響了！

我興奮到爆，感覺在黑暗中，好似出現一線生機。

但來電顯示人不是她，是文蒂。

文蒂?她怎麼會打給我?

「喂?」

「喂?是伯維嗎?」

「恩，是我啊!怎麼了?」

「你星期一中午有空嗎?我有件事要你說，一起吃個飯吧!那就這樣囉!中午我再去你部門找你，辦!」

「欸!文蒂!」嘟一聲的，她沒等我回應就把電話給掛了。

回到家後頹廢的把自己關在房間裡一整天，阿文還提了一打啤酒說要來幫我慶祝初戀終於開花結果了。

初戀個屁。結果個屁。

「欸，我覺得你要去問清楚，說不定是你誤會了什麼。」吐了她一臉口水後，他開了第二瓶酒開始喝的時候，我已經乾掉三瓶了。

那個晚上看了手機屏幕很久，都沒有她的一點訊息。

\*18

「伯維!」文蒂在部門外向我招了招手。

一轉眼就到了午餐時間，余晴沒有出現在我面前，畢竟我們也沒約好，如果她忽然出現，也許我還會有點驚訝吧!

「我啊!要離職了!」文蒂淡淡的說道。

「欸?也太忽然了吧?」我其實有點小震驚，因為文蒂的工作能力一項都不錯，這是打從我認識她以來就知道的。

因為想不到要去哪吃飯，就隨便找了公司地下街的員工餐廳吃飯。

「人生嘛!你不會一直走在同一條線上，就像我們現在決定的任何一件事情，都沒什麼後悔的空間了。」說完後她喝了口眼前的味增湯。

「摠!我同意!」我挑了挑眉，點點頭。

「所以你別讓自己後悔了。」

「欸?後悔?」

「你喜歡余經理吧?她大後天就要被調去荷蘭的分公司了，上面很看好她，所以幾乎沒給她時間考慮，意思就是要她去她就得去。公文也是這兩天才發下來的。」

「調過去多長時間?」

「不清楚。也許半年，或是幾年吧!」

沒等她說完話，我馬上起身衝去余晴的辦公室，但她沒有在裡面，我在門口急的踱步，左右左右的來回走，不到五分鐘後，線是看到小鄭提著大包小包的東西走了過來，她才在後頭。

「妳跟我過來！」我衝向前抓住她的首，頭也不回地把她拉走。

頂樓上。

我們兩個人沉默了很久，我試圖讓自己心情平靜，一面猜想她現在心中在想什麼。

「妳什麼時候才要告訴我？」我將她拉正，面對我，雖然抓著她的雙手抖個不停。

「告訴你什麼？」

「妳要調職的事情。」

「你……知道了？」

「恩，妳什麼時候，才要告訴我？」說實在我不是怕她要調去一個離我好遠好遠的地方，我是怕她會回我說”你不需要知道”或是”不關你的事”之類的話。

這一呼一吸間，都顯得很無力。

「明天或是後天吧。」她轉過身低著頭說道，沒有再看我。

「妳大後天就要離開了，卻要等到明天或是後天才告訴我？」

「你以為這種話很好講嗎？我也是前幾天才收到公文的，星期六中午你約吃飯，我就有打算跟你說了，結果呢？你傳個簡訊，說不去就不去？」

「妳以為我沒看到，那天妳和他在妳家樓下的嗎？」

「戴伯維？」她轉過身來看我，這是換我把頭壓低，甚至我覺得，眼眶裡的淚水就要流出來了。

「從我見到妳的第一眼，就知道妳對我來說到底有多特別，喜歡妳那麼久，原本打算用那天跟妳告白，結果到妳家樓下看到什麼？你們拉拉扯扯的！怎麼？我還要介入你們嗎？我知道，我一直以來都是在充當當時的陳開南，但我是誰？我是戴伯維啊！」講完這一大串眼淚整個用噴得出來，難受那麼多天，也一併得到釋放。

「可我從沒當你是他。」她伸手擦了我臉上的淚。

「他要我和他在一起，但我沒答應，他不高興。」

「所以……妳不喜歡他囉？」我擦乾眼淚，瞪大眼睛的問道。

「我大後天早上九點的飛機，希望你能來送我，分公司在荷蘭首都阿姆斯特丹，可能去個兩年，或是更久。」她笑了笑，轉身下樓，留我一個人坐在頂樓傻笑。

她不喜歡陳開南了，所以我有機會了！

這兩天過很快，我除了去她的住處幫她收行李外，也把之前排的一些行程都取消了，就為了再陪她多一點。

「我覺得她不只對你有好感，根本就也在喜歡你！」阿文很篤定的說道。

余晴要去荷蘭的前一天，我把家裡的地址抄給她，方便她寄信給我。雖然她嘴上說沒那個閒情逸致，工作量一定會比現在還多個數百倍，但還是接過地址，小心翼翼的收好。

\*19

「Shit！」早上醒的時候已經八點十五分了，昨晚太累，上了床就睡，壓根忘了要調鬧鐘這件事！

隨便換了套衣服叫了計程車，馬上飛奔機場。我是很想開家裡的車，要多快有多快，但因為今天是假日，清晨就被爸開去釣魚了。

要到機場的入口時，塞了很長一條的車，直接塞了一千塊給司機要他不用找了，就下車狂奔。

現在時間：八點四十。不會登機了吧？

一面在心裡祈禱自己一定要見到她，然後再補個告白之類的，但這是原先的計畫，現在只需要再見她一面就好，有沒有告白已經不重要了！

上了二樓登機處，一大群公司同事在入口圍著她，然後有人看見我後，便大聲呼喊要我快去，大家讓了一條路，讓我直接走向她。

「我以為你不來了呢！」她歪著頭淡淡的說道。

「怎麼可能！」氣喘吁吁的。

「前往荷蘭機般的乘客，請盡速登機。前往荷蘭機般的乘客，請盡速登機。」廣播聲從頭頂的大喇叭傳了出來。

「那…我要走了。謝謝你們這些年在公司對我的配合，也希望未來有機會能再一起上班。」她對我笑了笑，看了周圍的同事。

大家開始你一句我一句的祝福，今天是我看過，妳最美的樣子。

妳揮了揮手走進登機口的那一秒，我調整好呼吸，用盡全力。

「余晴！」我睜大眼睛看著妳轉過來，身旁的人都秉住呼吸。

「妳要不要當我女朋友！」我大聲的後出來，身邊的同事開始起鬨，但一點都不丟臉。

告訴一個人你愛她這件事，從來都不是件丟臉的事。

她笑了笑，將登機牌交給服務員，上了飛機。

余晴，一路順風。不管多久，我都在這裡守著妳回來。

\*20

我們隔了阿姆斯特丹和台灣共九十四萬四千四百二十八公里的距離。一個禮拜至少兩天會打一次視訊，天天都會聊通訊軟體。

我開始在桌曆上畫上一個又一個又又，她開始在荷蘭適應不一樣的生活。

一年後我生了副理，阿文在機車店上班當黑手的時候遇上一個女客戶，年紀差不多，現在也開始定下來，不再拈花惹草。芯卉考了師範大學，從讀了好多年的書，到現在要出去教人念書。爸退休後和媽一起弄自助餐店，他們前幾天約了十來個朋友，開始嘗試環島旅行。余晴仍在外面替公司打好交到。

我問她什麼時候寄信給我？她說總有一天。問她什麼時候做我女朋友，她也說總有一天。

今年的六月底，離她回台灣的時間剩不到一個禮拜，我收到一封來自阿姆斯特丹的明信片，上面沒有長篇大論，只有四個字。

『我喜歡你。』

沒有屬名，沒有多餘的標點符號。

而我現在正坐在前往阿姆斯特丹的飛機上，特別向公司請了一個禮拜的假，正拿著昨天收到的明信片，循著上面地址，準備給她一個驚喜。回想了我們這些年來的種種，又拿出了紙筆寫了一封告白信，這次一定要補一個完美的告白給自己深愛的女人。

每對平凡的戀人，都會有段不平凡，又刻苦銘心的愛情，因為每一段皆是那麼獨一無二。

余晴不凡了戴伯維一路平順的人生，而戴伯維卻凡了余晴在感情路上的不平順。

「總有一天，她會成為那個我捨得再用很多個二十年來陪伴的女人。」

「總有一天，他會是那個能讓我放心再去依賴一輩子的男人。」

你終會等到一個，你想不到自己怎麼會愛上的人，來到你的人生，他會是你此生的不凡，也會是你此生的唯一。

## §評語§

### 楊錦富老師

主題在於-余晴的情感路是不平凡，坎坎坷坷；戴伯維則是平平凡凡。只因女子情感路不平凡，所以要找一個可以觸地的平凡路；又因男子過於平凡，不甚懂愛情的渲染方式，所以給了女子不平凡。其中的錯綜情節，形成了故事的高潮起伏，其中滋味別具，頗引人關注。

### 林文華老師

結構完整，文詞流暢，惟故事內容稍嫌平淡，不夠深刻。

### 曾喜城老師

故事平實，小說情節佳

### 陳麗娜老師

故事平淡

### 孫中峰老師

寫年輕人的友誼與奮鬥故事，內容貼近人生，主題線索明朗。

### 孫吉志老師

少年的夢想情懷

## 【我的幽靈朋友】 張思薇

7月11日，正值大學暑假期間，我特別起個大早，走進屬於老家後山的森林裡。邊呼吸著芬多精，邊欣賞森林裡特有的風景，直到到半山腰中的湖泊。陽光灑在水面上，使得它閃閃發亮，讓我想起屬於我的幽靈朋友。

升到高三，從玩樂變成備考模式，繁重的課業壓迫每一個人，大家為了不被壓垮，都在生活中的細節尋找樂趣。

現在我還沒有尋找到樂趣，我坐在座位上，盯著在我眼前的人，說他不是人也不為過，因為他正飄在我的桌上，用很舒服的姿是捧著他的臉，而臉色越來越白的我已經被嚇傻，終於忍不住的他對我說了聲嗨，成功的讓我昏過去。

醒過來的時候，我發現我身處保健室，除了微風使樹葉發出沙沙聲，其餘的聲音都沒有，一片寧靜。我又閉起眼，想著昏倒前所看到的，認為那一定是錯覺，但當我睜開眼時，飄在我眼前的是早上那位幽靈，我是不是應該再昏一次！

「那個…你還好嗎？」幽靈用關切的眼神看著我。

「…不太好，」剛醒來的我，聲音有些沙啞，「你是誰？」吞口口水，讓聲音恢復正常些。

「我叫甯越，是第96屆的高三學生，因為壓力太大在學校跳樓自殺。」他完全不感傷的把自己的死因說出來。

「那麼你找我有事嗎？」我聽說鬼來找人都是有事相求。

「我希望能幫我實現願望。」

「願望？是什麼？」重點是為什麼要找上我，通常應該找道士那類的吧！

「不知道。」

「不…知道？」我有聽錯嗎？

「嗯，不知道，雖然我隱隱約約有希望做的事情，但我忘了。」

你居然忘了，一句簡簡單單的我忘了，連提示都不給我。「那我該怎麼幫你？」

「所以我打算先跟在你身邊，直到我想起來。」完全沒等我答應，直接定下結論。從今天開始，我將與一位幽靈一起生活了。

第二天的一大早我是被嚇醒的，還沒習慣的我用慘叫來迎接我的早晨。

「別大叫阿，會耳聾的。」他揉揉耳朵。

完全不知道該吐槽幽靈會不會耳聾還是該慶幸他沒鬼壓床！

「…早，我不是故意的。」

「喔，沒事，睡醒就看到一個幽靈，是人都會被嚇醒的，哈哈。」

知道你還這樣做！

「時間不早了，快點打扮好自己，該出門嘍~~。」甯越穿出房門，說話的尾音轉了好幾個圈。

在上學路途中，我詢問甯越：「甯越，你的在校資料還留著嗎？」

「應該還留著吧，怎麼了？」他飄在我的前面，愉快的哼著歌。

「我想去查查，看能不能找到些線索。」趕快把事情處理完，我可以早點脫身。

「哦哦哦，這是在玩推理遊戲的意思嗎？」

「不是！」我咬牙切齒的回。看著他對自己的事無關緊要的樣子，真讓人想打他。

放學後，我留在學校的圖書館裡，翻閱著以前的學生資料。

「嗯…也沒什麼有用的資料呢。」裡面無疑都寫著個資、興趣、專長之類的。「甯越之前想當老師？」我指著志願那一欄說。

「老師？」他看著他的資料，沉默了好久，連他的靈魂體都有些黯然。

「或許吧。」他給我一個是也不是的答案。

「你想見見你的父母嗎？」通常還在現世的幽靈都會想吧。

「他們阿…去看也好。」

「那這週假日的時候去吧。」我定下參訪日期。

週六，上午十點整，我站在高級住宅區的一棟房子前。

「這、這是你家？」有點被驚呆的我。

「嗯，我老爸是醫生，老媽是老師，還有一位律師哥哥。」甯越用懷念的眼神看著他以前的家。

「都是高知識份子呢。」

「是阿，」他似乎在回憶著什麼，「所以讀書總是比較重要。」他喃喃自語。

我按門鈴，門外的對講機傳出一位中年女聲。

「你好，我哥哥跟甯越是同學，想來拿回哥哥之前借給他的東西。」我說出之前跟甯越套好的內容。

「…是嗎，請進。」門鎖開了，我推大門進去房子裡。

「歡迎。」雖然甯越的母親保養的很好，但還是抵擋不住歲月的來臨，一些細小的皺紋在眼角出現，眼裡透露出些許的哀傷。

「伯母好。」也不知道該怎麼安慰她。

「甯越的…遺物我都收在一個箱子裡，我帶你去找吧。」甯越的母親聲音帶著哽咽。

走上房子二樓，伯母帶我到最裡面的房間，「這間是甯越的房間，箱子也在裡面。」介紹後她就轉身下樓，並不想進去。

「好的，謝謝伯母。」

我進到甯越的房間，窗簾拉上使房間有些昏暗，但看得出這房間是有人每天精心打掃的。聽甯越的介紹，這房間在他死前都沒有任何變化，物品都被保養的很好。我拿出收在箱子的東西，主要是想要甯越以前的日記，但也發現一些他做的手工小物。

「甯越，你有什麼想跟你母親說嗎？」想起伯母臉色黯然，不禁讓人想安慰她。他想了想，點頭答應，從日記本裡撕下一張紙，開始拿筆寫。

所以說，這算是靈異現象嗎？

寫完之後，他將紙交給我，想讓我幫他給他的母親。

沒多久，我將甯越的日記內容全都拍好後，走下樓準備與伯母道別。

「伯母。」我喊她，她轉過身來看我，我發現她手上拿著張全家福照片。

「東西拿到了嗎？」

「嗯。」

「那就好。」她轉回去，盯著她手中的照片，或者是盯著照片中的甯越。

「那個…伯母，這是從甯越的筆記本裡掉出來的。」我拿出甯越寫好的紙交給她，甯越的母親看到那張紙，頓時眼睛瞪大，急忙的抽過去。我也不去看內容，也不去問甯越他寫了什麼，向伯母說再見就走了。

晚上，我在自己房間裡研究甯越之前寫的日記本，原本在自己家不怎麼高興的甯越，一回來就又變回我剛認識的他，看著我看他寫的日記本，也臉紅起來。今晚我邊看邊打趣他，他邊臉紅邊回嘴，好不熱鬧。

高三的生活大部分都在讀書，尤其我的功課又平平，花的時間總是比別人還要多，不過現在我有了一位免費家教，時間也大幅的縮短。

「甯玥，你這裡算錯了。」

「喔，好。」自從甯越看到我那對他來說慘不忍睹的成績後，他首先對我數落一頓，把我扁的連人都不配當，之後就開始用他的方法來教導我。也不得不說他真是位好老師，每次教完我都讓我受益匪淺。

「甯越不去當老師真的太可惜了。」我總是感嘆這一句。

「你看我的日記是看假的嗎？」他也總是回我這一句。

「唉，我也只是覺得很適合你阿。」上課幽默風趣、淺顯易懂，連故事性的歷史都能抓出重點，數學總是用最簡單的列式求出答案。就不知道為什麼他很排斥老師。

「說過好多次了，我不喜歡。與其當老師，不如當小說家好。」他看向窗外。

「哦？為什麼？」雖然甯越的作文很好，看日記本就知道，不過他的文章太讓人

覺得中規中矩了。

「不知道，心裡就有這種感覺，小說家擁有我想要的那種感覺。」完全不懂，小說家會有什麼樣的感覺？

「甯玥以後會去念自己的興趣科系嗎？」

「我？不會吧。」

「為什麼？你畫的畫很美阿。」他在我的書櫃找到一本本畫冊，看到我畫著許多風景畫後，就知道我的興趣是在繪畫方面。

「沒為什麼，因為路太窄了阿，我大概會找著路比較寬的科系走吧。」而興趣只能當興趣而已。

「是嗎…」甯越聽我這樣回答，「人總是因為現實而放棄喜歡的。」

「畢竟總要養活自己嘛。」我的笑容也漸漸的垂下來，與甯越一起看著窗外，看著那廣闊的天空。

之後的日子還是依舊，在考試、上課、作業中輪流度過，三不五時還尋找下甯越的願望。終於到了高中最後遊玩的時候，畢業旅行。畢業旅行的行程雖然都大同小異，都是古蹟、老街和遊樂園，但在枯燥乏味的生活中，這是一大樂趣。

甯越在出遊的前一晚也異常興奮，這樣的異常讓我感到好奇，詢問後才知道原來他在前幾年都只能待在學校，半步都不能離開，因此在大家都去校外旅行時，都非常羨慕。

「那這次你可以好好玩了。」

「嗯！」

畢業旅行的第一站是去遊樂園，本身喜歡玩刺激型遊樂設施的我，馬上就跑去玩雲霄飛車，很剛好的我是單獨一人坐，所以甯越就坐在我旁邊。途中我是很享受過程的，搭乘雲霄飛車尖叫不會讓人覺得奇怪，我將我在學校的煩悶、苦悶都叫出來，下來整個變得神精氣爽。

「嘔。」可惜有位幽靈跟我相反，玩完後馬上去旁邊的嘔吐槽吐了。

「你是幽靈，坐這種也會有感覺阿？」這是不是可以列為超自然研究呢？

「誰規定幽靈玩這個就不能有感覺。」他臉色發白，語氣很差的回我。

「好啦，我們去玩不刺激的吧。」後來我就拖著他去玩旋轉木馬了。

旋轉木馬讓甯越的臉色好多了，但我就覺得無聊，忍不住欲望，我又拉著甯越去玩360度的遊樂設施，結果就是甯越又吐了。

之後我跟甯越就在刺激與不刺激的遊樂設施交互玩完整個遊樂園。

第二站是去古蹟，跟玩遊樂園不同，甯越把古蹟歷史都跟我介紹，有時候還介紹的比嚮導還詳細，他不僅僅只講古蹟的由來，連一些歷史人物都穿插在他的介紹

裡，讓我不得不好奇他是不是把一整本介紹書都背起來了。晚上的時候我們去老街，美味的小吃，有趣的童玩，令人心花怒放的小飾品讓人把錢給掏出，使得錢包扁扁，口袋飽飽。屬於幽靈的甯越看到美味的小吃特別眼紅，因為他只能看吃不到。我跟甯越還去了照相館與奇珍動物館，在照相館裡，相機拍不出幽靈，但我也安慰他，之後我會將他畫上，他頓時纏著我說要把他畫帥點，要怎樣的姿勢。而在奇珍動物館就換我打趣他，他也能列為奇珍動物之一吧！

第三天也是回去的車程，玩累了兩天我是睡回去的，醒來時已經到學校等父母來載回家。

最後一個月的衝刺，無論是我還是其他同學都將畢業旅行的玩心給收起，認真拼課業，同時也想著之後該去讀什麼系所。

當到大考時，我開始緊張到吃不下飯，甯越在旁邊排解我的緊張，對我加油打氣，直到最後一刻他才放手讓我獨自面對。

考完等著成績時，同時也是放年假，甯越跟我回到我的老家，第一次看到大家庭的他，被嚇了好一大跳，而我也發現他待在這時，似乎都很感傷的想著他的家人。

因為老家是位在鄉下，馬路旁都是田野，並不是平時常看的高樓大廈，這樣悠閒的時光我都會在傍晚的時候跟甯越出去散步順便聊天。

「我跟你也認識半年了呢！」不知為何今天特別的感慨，從一開始的驚嚇，中間的習慣，到現在變成要好的朋友，在過程中難免有吵鬧，但過不久又和好。在那鬥嘴、談心的時間裡，是最能讓我忘記我是個緊張大考的考生。

「對阿，時間過的真快。」甯越在我身邊飄來飄去，死後不能出去學校，之後能出也都待在都市裡的他，對於這散漫的鄉下也讓他心情放鬆。

「這段時間你的心願如何？」總是說不知道的他，對於答案我總是好奇。

「有感覺，有想法，但還差那一步。」他伸出手，感覺要抓到什麼。「我看的到陽光，但因為雲遮住，我始終看不到完整的太陽，只能在隙縫中所看到的拼湊。」

「如果，我只是說如果，如果你看到你的太陽，你會離開嗎？」不知不覺中，我已經不希望他離開。

「也或許，看得到太陽也是因為我完成了願望。」他所說的，對我來說是最壞的。我抿著唇，眼淚在眼眶中打轉。

發現我的不安的他，湊過來摸我的頭，「別亂想，我又沒這麼快就要升天，我可是還要待在你身邊呢！」雖然感受不到手的重量，但總感覺手的溫暖溫熱著我的心。

他繼續逗著我笑，心中的不安也消散了不少，我又提出一個心中好奇的問題：「甯越為什麼在這麼多學生中選擇我？」

「嗯…」他抓抓頭，想了會，統整好答案告訴我，「剛開始是因為名字，我們的

姓氏並不常見，尤其我們還是同姓名同音，從你入學我就開始在看你了。」

「哇！媽媽有變態，你居然在這麼早就偷看我。」我做出遮胸的動作。

「什麼阿，我才不是變態呢！」他在我身邊繞圈，繞到我眼冒金星，向他求饒才停下。「之後是你二年級的時候，那時候你的情緒跟我很像，我不希望你像我一樣。」他說的那段時間是我要填志願時，我想選擇我興趣的系所，但是父母卻反對我，基本上都是天天吵架，使得我心情不好。

「不過原本我也想說用些靈異現象讓你不這麼傷心，誰知道你居然看到我。」他攤手，也不明白為什麼。「不過我要說的是，甯玥，我是一個被父母限制住的小孩，我的專長、興趣、志願都是他們安排好的，真要說我也算是一個空虛的人，所以我希望你能夠遵照自己的興趣，自己的愛好去面對未來。」

我默不吭聲，他明白這對我來說是一大挑戰，會不會實現它也是個問題。之後我們也慢慢的走回家中。

最後一天的年假，我突然想起今天是他的生日，我對他說生日快樂時，他也表現出遺忘這件事的表情，不知道該對幽靈準備怎樣禮物的我，突然靈光一現，拉著他急忙的從家中跑出，連母親的喊叫都沒聽見。我奔跑在森林，甯越也急忙的跟在我後面，喊著小心點，擔心我的安全。只可惜我腦中只剩下快到了、快到了這個想法。

到達目的地，半山腰的湖泊就是我送給他的生日禮物，這裡是我獨自發現的秘密基地，如今我對他分享。

「生日快樂甯越，歡迎來到我的秘密基地！」我像是個主人領著他近來。

甯越看得非常入迷，他說他似乎看到精靈的住所。他像是被勾著魂般飄到湖中央，我站在岸邊看著他，陽光不僅僅照在湖上也照著他，他的頭上是藍色的天空與白雲，腳下是藍綠色的湖泊，這樣的甯越一點也不像是幽靈，而是湖中精靈。

「甯越。」

「怎麼了？」他笑得很開心。

「我去尋找有關小說家的感覺，其實他跟旅行者很像。」這算是我送給他的第二個生日禮物。「小說家喜歡幻想，天馬行空的想法導致他能寫出有趣的文章。而旅行者則喜歡到世界各地走，無論是冰天雪地還是炎熱地帶。對他們來說，成為的感覺是因為不被束縛，對吧？」我笑著，第一次覺得我很聰明。但當我說完時，他的身體開始變得透明，身邊也出現一個一個小光點。

「甯越！」我瞪大眼睛，叫他的名字，看到這種事我完全不知該如何是好。

甯越看著我，也看看他的身體，似乎明白了什麼事情，他笑著說：「我想我該走了，甯玥。」

「什麼該走？你要去哪？」我緊張著說，心中有個可怕的想法湧出。我開始往湖中走去，伸出手想要抓住他。

「你知道的，成佛，你幫我的願望實現了。」

「可、可是你不是答應我你還不會走嗎？我錯了，我剛剛什麼也沒說，不行嗎？」不可能，甯越不會這麼快就離開我的。我的眼睛開始流出眼淚。

「甯玥，因為你，所以想起來了。」他抬頭看著天空，「我在死前的願望是自由，死後卻都一直在學校被束縛著，直到遇見你…」我已經泣不成聲，他繼續說，「我能走出校門，能跟你們去畢業旅行，能到會場看著你考試，更能一同放假，其實從看日記內容我心中的願望逐漸明朗，如今我明白也實現了願望，這世間再也攔不住我，謝謝你，甯玥。」他流下喜悅的淚水，當眼淚滴到湖水，使湖水產生漣漪，在同時他也消失，飛往他喜愛的天空，得到自由。

我睜大眼睛看著它消失在我眼前，腦中浮現出他對我說過的話，「人總是因為現實而放棄喜歡的。」、「我希望你能夠遵照自己的興趣，自己的愛好去面對未來。」、「我的願望是自由。」。我的眼淚又湧出來，這一哭，我哭到了下午，眼睛紅腫以及全身濕透回到家，父母都嚇到了，連忙問我怎麼回事，我全都搖頭不說，打算把我在這段時間成為屬於自己的秘密。

拿到成績單後，發現自己可以往好的藝術學校去讀，當然其他系所也有達到標準，但當我想起甯越所說的自由，我決定試試看，我與父母討論後，他們也因為我的堅持而放手，選擇我所想讀的藝術學校。

回憶過去，我現在也在藝術學校讀的很開心，因為本身的興趣，使我在讀的時候得心應手。與甯越一起拍的照片我也將他之前跟我說的姿勢畫了上去，作業本最多的肖像也都是他，害得朋友看到總是問這是不是我的男朋友，讓我哭笑不得。

「希望你在天上能夠幸福，尋找到你的自由，不在做一個空虛的人。」我說著對他的祝福，看著湖泊，坐在岸邊，我拿起我的畫筆，在畫本畫下我心中最美麗的场景。

高三的生活又驚奇又開心又哀傷，不過最大的還是感謝，謝謝你，甯越，謝謝你，屬於我的幽靈朋友。

## §評語§

### 楊錦富老師

是虛幻性的小說，雖採你我的對白，實際上是自我的解嘲，用甯越與甯岳為友，但不知是越還是岳，或許就是幽靈吧。

### 林文華老師

內容新奇，頗具諧趣，敘述流暢，惟情感不夠深入。

### 曾喜城老師

靈異曲折

### 陳麗娜老師

敘事平淡

### 孫中峰老師

藉幽暝角度觀照人生，表現跨越陰陽的友誼，亦有可觀處。

### 孫吉志老師

有棋靈王的影子

## 【天使】尤苧穎

便利商店的一隅，坐滿了用餐的學生，尤其在晚餐的尖峰時段，整個便利商店可說是門庭若市，穿著樸素又不失端莊的她，手拿著厚重的牛皮紙袋，正專心的挑選著飯糰的口味，半晌，她伸手準備拿走架上最後一個肉鬆飯糰，卻被後方更俐落身手的他搶先一步，女孩回頭，這是他們第一次的邂逅。

他禮貌性的微笑，將手中的飯糰遞給女孩。

「下一次要快一點，不然會搶不到！」他說完便拿走另一個口味的飯糰到櫃檯結帳。

「謝謝。」女孩還來不及說完，他已經消失在人海中了。

如果緣分早已註定，那相遇必定是早晚的事，俐玫是成光建築事務所的文書處理員，原本她打算畢業後就辭掉事務所的工作，不過認識了莫生後，她決定待在這，就算莫生早已離開事務所。

「俐玫，等等阿瑞會送飲料來，幫我付一下錢！我們要去開會。」沛姐用犀利眼神叮囑。

「知道了。」俐玫轉回頭來繼續打資料。

不久，送飲料的員工來了，但不是大家熟識的阿瑞，反而是他——飯糰大叔，俐玫驚訝又故作鎮定的給予該金額。

「今天怎不是阿瑞來送呢？」

「阿瑞請病假，我是來補他的班。」大叔開口展現那低沉迷人的嗓音，他打開活結將飲料正確的一杯一杯的放在對的人桌上。

「妳的鮮奶綠加珍珠、半糖、去冰。」

「謝謝，你怎麼知道我們都喝些什麼？」俐玫接過飲料。

「因為…來的之前，看了一下阿瑞的紙條，他很用心把大家的喜好都記錄下來。」大叔停頓思考了一下。

「我沒想到阿瑞是個心思細膩的人，那我先去忙了，拜拜。」俐玫抿著嘴匆匆地回到崗位。

下了班，俐玫慣例性的到便利商店購買晚餐，只是今天她特別的坐在落地窗的位置享用，快兩個月了，莫生連一通電話都沒有，如果可以，她有多希望莫生此時此刻的站在落地窗前和她揮手。

「別傻了，吳俐玫，為什麼總愛期待會讓自己難過的事呢！」俐玫對著當初曖昧的訊息喃喃自語，她關上螢幕，落地窗前什麼都沒有，只有倒影的飯糰大叔。

「飯糰大叔。」俐玫一見脫口而出自己取的綽號，立即語無倫次的糾正，「不對，你也來買晚餐嗎？」

「妳剛是叫我飯糰大叔嗎？」他拉著俐玫旁的空椅坐了下來，也放下微波好的便當。

「對，真的很對不起，我不應該亂取綽號的。」俐玫雙手合十求原諒。

「不會啦，我喜歡這個名字，大叔就大叔吧！」

「那請問你叫什麼呢？」

「南相慶，南方的南，相片的相，慶祝的慶。」

「好特別的姓，我叫吳俐玫，口天吳，俐落的俐，玫瑰的玫。」

「我知道，第一天見到妳時，我瞥見了妳的文件。」

「原來是這樣，你住這附近嗎？」

「不，離這有點距離，想說當運動，健身一下。」

「我住附近，所以很常來這，不過很巧耶，都有遇到你。」

「可能是命運的安排吧！」南相慶大口咬了雞排，一直盯著十字路口的某處。

往後的日子，他們有默契的在便利商店相遇，偶時寒暄個幾句，俐玫漸漸喜歡上這種不期而遇，南相慶的出現，讓她暫時忘記莫生，至少想起來並不會這麼痛。

翌日早晨，俐玫收到了沛姐的簡訊。

「俐玫，你現在立刻來事務所，莫生出事了！」俐玫快速的換好衣服，趕往事務所。

一進事務所，大家早已議論紛紛，沛姐第一時間過來擁抱俐玫，其他同事也都在，卻個個面如死灰。

「沛姐，莫生到底怎麼了？」俐玫愣愣看著他們的反應，分辨不出現在的情況。

「他過世了。」她深呼吸，語氣微顫。

「怎麼可能啊！」俐玫整個人一僵，腦袋瞬間一片空白，包包也同時從手中滑落，摔到地面……

「莫生上禮拜發生車禍，送來醫院時，就已經沒有生命跡象，後續狀況一直很不好，今天清晨走了，莫爸爸很低調，畢竟莫生是獨生子，所以現在才告訴大家。」

俐玫不哭不鬧怔怔的看著她。

「妳不要這樣，難過就哭出來！我們都在這裡，我們會陪妳，哭出來，好好大哭一場。」沛姐輕輕將她的頭攬到肩上，輕輕拍著，安撫。

返家後，俐玫坐在地上，倚著床，啜泣到泣不成聲。

想起，剛進成光的第一天，「這是我們新來的同事，吳俐玫，跟你介紹一下，沛姐、成德、亦光、莫生……」俐玫仔細的聽學姊的介紹，將姓名與樣子在腦海做搭配，唯有莫生友善的向她示意的點頭，他溫柔的眼神充滿溫暖與力量。

只要生病時，莫生開車帶她看醫生，難過時，莫生會安靜坐在身旁聽她說，開心時，他們相互微笑分享快樂，生氣時，莫生買她愛喝的飲料消氣，每天的早安、晚安成為習慣，一起出遊時，有多餘的互動，就能讓俐玫開心一整天，晚上時，一起散步回家，莫生說話總是和氣。

灰矇矇的天，細雨不時飄下，在莫生的告別式上，所有人不是哭紅了眼，就是呆滯地不發一語，成光事務所集體成員都來向他道別，因緣際遇俐玫又見到她，她是莫生的女友—陸明湘。

「我不敢進去，我現在心好慌亂。」俐玫壓低聲音不斷哭泣，尤其一抬頭看到莫生的照片，簡直令人喘不過氣，幸好到結束前，沛姐一直緊握她的手。

大家聽著莫生的往事，他的為人、個性、夢想，可是三十歲人生才剛要收穫甜美的果實，就劃下句點，都壓抑不住淚水了，俐玫一邊聽一邊看著陸明湘低著頭，神情凝重。

在告別式的過程中，某個人的出現，引起了俐玫心中小小的騷動。大叔也來為莫生上香，他穿著低調，站在前方，靜靜望著莫生的照片。

告別式告一段落，俐玫站在一角，倚著牆觀察，她看著大叔與莫爸爸交情匪淺，沒多久，有人走了過來。

南相慶抽了一根菸也靠在牆，「大家都走了，妳怎麼還留在這？」

「我想晚點走，那你呢？」

「正要走了，坐我的車吧！」

俐玫上了大叔的轎車，大叔貼心的幫她繫好安全帶，這舉動讓俐玫稍稍若寵若驚。

「我剛剛看你跟莫爸爸，互動很好，你們認識很久了嗎？」

「我們不算認識，我是他兒子車禍的目擊證人。」

「你是目擊證人，我可以問，車禍是怎麼發生？」

「俐玫，事情已經發生了，至今去了解只會讓自己難過。」

「沒關係，你是最後一個看到莫生的人，我不想他自己一個人承擔這麼害怕的事情。」俐玫擦乾眼淚，握著大叔的手。

「妳確定妳準備好了？」

「當時已經凌晨兩點多，我開夜車準備去接我老婆。」

「大叔，你結婚了？」

「嗯，我的女兒都已經國小了。」大叔語帶笑意，俐玫不好意思的伸回剛剛的手，「我開在莫生的車後，但有隔一段距離，他的車越來越偏離軌道，莫生的車失控撞上分隔島和對面來車，翻車後，我立即下車查看，但他已經沒有呼吸，頭部也有挫傷，受到波及的來車，是個中年男子目前也還在加護病房。」大叔緩緩的說。

俐玫越聽越屏氣凝神，沉沉地問：「他的車為什麼會突然失控？」

「當時莫生心肌梗塞發作，妳知道他有心臟方面的疾病嗎？」

「他工作壓力大時常會胸悶、心悸，可是我卻沒提醒他要多加小心。」

「妳對莫生不是普通的同事吧？」大叔撇頭看了她一眼，「看起來妳很關心他，我這樣問是有依據，若不重要怎麼會花時間了解呢，是不是？」

聞言，俐玫有些愕然，將視線移到窗外，「一下子就被你看穿了，我曾經以為我和他是抱著同樣的心情，但到了最後，我才知道都是我在一廂情願。」

推回兩個月前，莫生毅然決然辭職，就算事務所的同事們強烈挽留，也改變不了他要離開的念頭。

「你離開成光是規劃中的事嗎？」傍晚，她傳送了訊息給莫生。

「抱歉，我本來想找機會跟妳說，但最近事情太繁瑣。」

「那我們一起離開！」

「離開？去哪？」

「我會待在成光，老實說是因為你的關係，既然你都要離開了，那我待在成光有什麼意義。」

「妳的人生都是在為別人而活嗎？待在成光不該是為我，離開也是，妳有妳的理想抱負的話，妳應該是完成實現。」就這麼一次，莫生對她發怒。

「你就這樣回去彰化，放我一人在台北，那我們之間怎麼辦？」

「這幾個月的相處，我對你的情感只是妹妹，對不起。」

「哈哈，我開玩笑，我怎麼可能喜歡你啊，只是想說你跟我那麼要好，要跳槽都不說一下，沒事，晚安。」俐玫倔強寫著哈哈，但眼淚已經潰堤，甚至還把莫生當成全世界的她，整個世界早已崩壞瓦解，只剩碎成一地的悲哀。

「聽起來他不是什麼好東西，妳還喜歡？」

「你不可以這樣說他，你不了解他，我相信他是有苦衷才離開。」俐玫激動反駁，沒多久眼眶就紅了。

「苦衷？什麼苦衷？他既然沒有打算對一段感情負責，那就別出現欺騙別人的感情。」

「我不知道，只是我認為事有蹊蹺，聖誕節後，莫生待我大不相同，之後突然和我切開關聯，自己一個人回彰化。」

聖誕節週，他們安靜的漫步在街頭，從遠方的望見的小亮點變成眼前一顆大聖誕樹，上頭的燈光一閃一閃的好動人。

「好美哦！雖然聖誕節還沒到，卻已經有過節的氣氛了。」

「那妳聖誕節那天有想到如何慶祝嗎？」

「嗯…我不知道耶，可是有人約的話，我很樂意去。」俐玫雖沒指名道姓但眼神曖昧。

「那就一起去吃個飯。」

「好。」他們相識而笑，就像瀰漫著粉紅泡泡，明知道太多會窒息，卻也不願戳破那美好。

聖誕夜這天，路上熱鬧繁華，行人皆是成雙成對，他們的臉上洋溢著笑容一個又一個的擦身而過吳俐玫的身旁，七點了，莫生遲到了也未回應訊息，俐玫左右顧盼的站在餐廳前。

「對不起，我本來約好要一起吃飯的，但我現在有急事走不開，飯你先吃吧！」他的回應簡短卻清楚，讓人想裝傻不面對都不行。

俐玫點開訊息，苦笑離開現場，餐廳門外的看版上大大寫著「聖誕情侶大餐」。

翌日，「你昨天？」俐玫攪著咖啡，抿著嘴有意無意地問。

「我朋友我在醫院，也不太方便用手機，回來時已經趕不及，下次找個時間吃個飯吧，我有一件事要跟妳說。」莫生神情認真，低語，「非常重要！」

「我都可以，你有空再約我。」俐玫露出大方的笑容，想著在寒冷的冬天能終結單身，不過彌補的聖誕節大餐和告白都未等到。

「妳等一下！」大叔停在飲料店前，那家店是莫生與俐玫的私藏，只要來這家店他們都會有默契的買抹茶鮮奶。

大叔上車後，將飲料插好吸管給俐玫，「抹茶鮮奶。」

「你到底是誰？為什麼我感覺你對我瞭若指掌？」俐玫猶豫了一會兒，緩緩

道出。

那視線使他一陣心慌，趕緊解釋，「我只是想說妳應該會喜歡這個飲料，還是妳不喜歡。」

「我只是想起他了，沒事！」

陸明湘的珠寶設計登上報紙了，有一項設計正是以莫生來命名，代表著堅硬的外表下，內心是很脆弱。

俐玫長嘆了一口氣，「她說的對，我沒有見過莫生的脆弱，我憑什麼說喜歡他呢。」

「妳認識陸明湘？她老爸是不是鑫鑫建設的陸董？」大叔接手報紙。

「對阿，長的漂亮，家裡又有錢，難怪莫生會喜歡。」

「對妳來說，莫生是這麼膚淺的人嗎？說不定她是個頤指氣使的富千金，讓人唾棄。」

「陸明湘的個性雖然驕縱，但我發現她比我想像還愛莫生，我喜歡莫生，我喜歡莫生的一切，可是莫生不曾讓我見過他慌張、生氣、哭泣，他所有的負面情緒都未曾和我分享。」

「莫生不把這些不好的給妳，是因為他不想讓妳擔心，所以他寧願讓自己受苦、自己扛。」

「我不想要他這樣，隱藏過的感情就不是真的，他能在陸明湘面前哭泣，代表在她面前，他能感到自在與安心。」

「那他從來沒有在陸明湘面前笑過呢？」

「怎麼可能啊！他們是男女朋友，何況莫生的笑點這麼低，在一起應該是件幸福的事。」俐玫張口大笑。

「不要說不可能，這種事情大有人在，不是互看不順眼，就是對方是恐怖情人，要分也不乾淨啊，尤其是恐怖情人，一生中有一個就很可怕了。」大叔猛搖頭，「陸明湘和莫生交往多久？」

「我聽沛姐說，莫生之前在陸董的公司上班，陸董是莫生的老師，進來成光後，莫生就和陸明湘分手了，前前後後加起來一年多吧！」

「那莫生是和妳分開後，才和陸明湘復合嗎？」

「應該是這樣，你發現什麼？」

「第一如果莫生喜歡的是陸明湘的外貌和財力，就不會跟她分手，所以是個性出了問題，第二莫生極力撇開妳後就和陸明湘復合，是害怕妳破壞他的好事還是他怕會傷害到妳，第三他離開台北後，他回去是做什麼，妳說聖誕節後，莫生個性大轉，聖誕節那天他失約是因為什麼？」

「大叔，我太佩服你了，我從來沒有認真思考過，陸明湘是重點。」

「對，妳要去調查陸明湘，聖誕節那月份，她來找過莫生？」

俐玫一聽完急忙的趕回事務所，都已經下了捷運的電扶梯，卻想起忘記帶走識別卡，又回到超商，她愣住站在牆邊，看著南相慶一個人對著空氣講了好久的話。

「嗨，妳約我出來。」陸明湘摘掉墨鏡，一身行頭價值不菲。

「我是想問關於莫生的事情，妳是他女友，肯定了解他。」俐玫直接說出目的，並不想有多餘交際。

「我當然比妳了解他啊，小妹妹，想問什麼儘管問吧？」

「莫生與我的通聯紀錄，妳都看了嗎？」

「妳說你們每天那種小情小愛啊，我看了，但對我影響不大，因為最後莫生選擇了我。」明湘輕輕的在俐玫耳旁輕嘆。

「我跟莫生心中都有一種默契，但我不知道妳和他有沒有這種默契，有時候，甚至無需言語，就能知道對方的下一步的動作，妳看過他的房間嗎，他房間掛的那一幅家庭畫，是我們一起畫的，女主人是我。」

「不要在我的男人房間，留下有關於妳的東西。」

「我們還去吃聖誕大餐，一起跨年。」

「妳跟莫生吃聖誕大餐，一起跨年，我看妳是跟鬼吧！」

「聖誕夜那晚，是妳叫走莫生……」

「身為前女友叫前男友出來，難不成我跟莫生去哪裡都要跟妳報備。」

「為什麼要去醫院？」

「我生病、昏倒、發燒，隨便妳想，妳以為妳是誰啊？」

「那一天明明是我跟莫生的約會，妳出事，他趕不來，我關心是很正常的！還是妳根本只是想破壞，因為在妳眼中妳要的都要變成妳的。」俐玫嘴角抽動。

「我就是裝病，我就是見不得你們好，我看不慣莫生對妳好，他要選擇妳不選擇我，妳要我眼睜睜看你們在一起還祝福你們嗎？妳想都別想，莫生是我的，永遠是我的，幸好他死了，妳就不會跟我搶他了。」

俐玫拾起一口未動的咖啡從明湘身上潑下去，燙的她哇哇叫，明湘脫下淋濕染色的外套，不停用紙巾擦拭，但明湘的手臂內數不清的自殘疤痕，有的滲血、有的結痂，俐玫一看似乎全明白。

莫生陪著俐玫走到了捷運站後，才相互揮手再見，他用不疾不徐的步伐，把

走回家的路程，當作運動般自在且輕鬆。

「莫生，終於回來了，你看我買了你最愛吃的當歸麵線！」明湘提著兩碗麵，滿心喜悅地站在公寓面前，她意外出現令莫生嚇著。

「妳怎麼又跑來了，我不是叫妳要好好待在家，妳來這裡，妳爸知道嗎？」莫生拉著她的手臂進一步說話。

「我又不是小孩子了，況且我在家很無聊，突然很想見你，這樣不可以嗎。」她撥開莫生的手，兩眼淚汪汪又故作堅強的微笑。

「我現在送妳回家！」

莫生聽完更是大怒肝火的抓著明湘的手臂，試圖拉她離去。

「不要，我好不容易支開我媽我家的外勞，為什麼你要趕我走，莫生，我不想走，我不要！我不要！」明湘抵不過莫生的力氣，被邊走邊拖的哭喊大叫，莫生一聽立即心軟放開手。

「對不起，可是以後不要再這樣子了，好嗎？明湘，我們已經分手了！我們不是男女朋友，我有我的日子要過，如果以後再發生相同的事情，妳不走就是我走。」莫生語重心長的說和眼神只剩空洞。

「怎麼這麼嚴肅呢，我知道阿，我們已經分手了，可是分手還是可以當朋友阿，我從下午等你等到現在，肚子好餓。」明湘再次展開笑容，勾著莫生的手腕回到公寓。

那晚，莫生進了家門後，便告知明湘有事要緊急去處理，要她趕緊睡覺，明早再送她回去。

「陸老師，我是莫生，明湘在我這裡。」

「難怪我一整個下午都不見她人影，她有沒有給你添麻煩？」電話那頭，傳來的既是激動跟關心。

「沒有，那我明天開車送她回家！」

「麻煩你了，明湘其實不該這樣，謝謝你一直包容她，今天就拜託你照顧了。」那口氣稍作緩和，放下不少擔憂，因為陸老師知道，有莫生在的地方，就是明湘的天堂。

明湘隔日被送回彰化，莫生終於放下重擔，沒想到明湘在自己房間，寫了一封遺書，聖誕節那天，莫生去挑選禮物順便赴約。

「莫生，我是陸老師，明湘自殺，我們在急診室。」陸老師在電話那頭，哭的一把鼻涕一把眼淚，他便開車前往醫院。

陸明湘自殺未遂的種子，種在所有愛她的家人身上，所有人緊急戒備就怕有個萬一，而明湘要的就是莫生，他答應陸老師，回來陪伴明湘之後的治療。

一轉眼，莫生走了也快兩個月，是俗稱的四十九天，有人說這一天是投胎轉世的日子，現在說起莫生，俐玫坦然面對，並不再哭啼。

「好久不見，我們上一次遇見，是因為陸明湘吧！而且妳知道真相後，也不是很開心。」

「如果我什麼都不知道，我還可以裝傻，但我沒有權利可以裝傻，我也不想自欺欺人。」

「日子過得好就好，來，抹茶鮮奶。」大叔從袋子變出魔術飲料，「我想喝完了就圓滿了。」

「大叔，你要去哪裡？」

「暫時離開台北，我要去騎車環島。」

「好棒哦，那你到了屏東記得寄張明信片給我。」

「一定寄給妳。」

「那祝你一路順風，認識大叔，我很幸運，這些日子，你像天使一樣陪伴我，給了我勇氣和勇敢。」俐玫大大擁抱大叔。

「我也覺得妳很堅強，是一個很棒的女生，所以妳要找到幸福，只是如果現在，莫生出現在妳面前，妳會對他說什麼？」

俐玫看著四周，「謝謝你給我這麼好的回憶，雖然我們最後沒有在一起，但是那幾個月是我最美好的時光，說實話到現在我還不能接受，你已經走了的事實，我多希望這一場夢，夢醒了，你就好端端在我面前，可是我醒了千萬次，再也找不到你。」俐玫哽咽，所有回憶全湧上心頭。

「我相信他聽見了，莫生的心中一直惦記著妳。」大叔輕摸著她的頭。

「大叔，你看的見莫生對吧？」俐玫掩面抹去眼淚。

「妳都知道了，那我就坦白直說，莫生現在要去投胎了，這一次他真的要走，好好的道別吧，他在妳身後。」大叔盯著俐玫的後方，慎重的說。

「再見！」俐玫花了好久的力氣，一次一次的道出，才勇敢揮別莫生。

## §評語§

### 楊錦富老師

整篇故事可從結語片斷見之，如「雖然我們最後沒有在一起但是那幾個月是我最美好的時光——你已經走了的事實——可是我醒了，再也找不到你。」這樣的寫法，許多故事書都曾見過，可稱為普通啊。

### 林文華老師

文詞通順，內容完整，惟情感不夠深入。

### 曾喜城老師

與初戀的分手

### 陳麗娜老師

敘事平淡

### 孫中峰老師

寫愛情類乎偶像劇情節，故事雖曲折卻有造作痕跡。

### 孫吉志老師

情節安排有轉折

## 【桐花】張維鑠

這一天，在一條林蔭道裡，舉步維艱……。

不是因為近郊的山路走累了，而是我面對滿地的雪白落花，竟似找不到一個縫隙可以跨出行走；況且，我久行於都市的污足，何嘗忍心作賤滿地的純潔？觀察良久，終於還是滑出小心翼翼的步履——但仍深怕雙腳非分多踩了一朵花，便似多造了一分孽。南風，似乎想在林梢安靜的走過，但仍不免引起林底人們一陣陣的驚呼。它不經心撫及而致輕輕旋落的，是一種優雅，輕盈的優雅。桐花啊！為何妳御風而行的姿態如此美妙從容？列子是妳的師友嗎？

俯身自地上拾起滿手掌的落花，輕若無物。妳的白皙，是柔荑、是凝脂、是蝨蟻、是瓠犀——是一種未染紅塵的白，不知我這久經俗事（世）的手，是否會污染了妳？突然之間手上重了起來，自慚形穢讓手再也承受不住，只得再輕輕將妳放回地上，同時希望殘留在手上的清香，能稍微掩蓋得住一些雙手的庸俗。

相見即是有緣，我修的福分何時會用罄呢？明年，我還能再見到妳嗎？即使明年的地上花，已非今日手上這幾朵，我仍盼望著每年再見妳一回。這奢侈的想望能持續多久呢？用「奢侈」二字，絕非言過其實：台灣山林的綠意，在人工建築的蠶食鯨吞中，確實在每年減少。也許明年這條小徑，作了什麼開發案，讓想一親芳澤的人如我，要像南陽劉子驥一樣，不得其徑而入。人世從此再少了一個桃花源，徒留憾恨而已。

只要一想到世俗的魔爪可能伸向妳，確實夠令人膽顫心寒的了。人無窮的欲念何時能夠止息？只有人走進自然山野裡，才能重新成為一個自由的人。自然山野的氣息能洗盡一臉鉛華，在大自然山野中，你無需再向誰厚顏承歡。你在文明社會裡的所帶的面具、保護色在大自然中毫無作用，竹杖芒鞋的輕裝也許是行走林野時，更適合的選擇。

如果監獄、看守所裡沒有放風的時間，在裡面的人犯們大概會發瘋吧！沒有自然山野讓都市的人們放風，人們不會瘋掉嗎？那為什麼人們一定要把所有的地方都開發成監獄，讓自己身陷囹圄，無處自脫才肯罷休？這是一個我永遠無法理解的道理。生活中喘不過氣的朋友們，抽空來看桐花吧！卸下你的面具，去除你的偽裝只要孑然一身走進步道裡，你即可以知道，什麼是大自然的無盡藏。

當白色的花御風婆娑盤旋而下，空氣中同時曳盪著一股清甜之氣，人們可以陶醉在這如夢似幻的桃源！清甜空氣、盎綠、純白阻絕外界的紛紛擾擾，滌盡一切的世俗髒污；讓自然的風清爽你的身，讓一片盎綠活潑你的心，讓盈眼的純白淨化你的靈，同時讓我們發願，永遠愛惜保護這片台灣的淨土：歲歲年年永見五月飄雪、桐花盛開！

## §評語§

### 楊錦富老師

文字清麗，舒暢優雅，順筆記述，繽紛之態，躍然而出。

### 林文華老師

文詞洗鍊，造語華美，內容頗具詩意。

### 曾喜城老師

文美，意境淺

### 陳麗娜老師

運用古典語詞，惟夾論部份太過突兀

### 孫中峰老師

意境幽雅，文字可觀。

### 孫吉志老師

文字雕琢、文意稍造作

## 【記憶中的樹】董淑娟

喧鬧的街上，偶然看見住宅庭院種了一棵樹，感到熟悉親切卻不知道為何有此感覺，樹葉形狀像是日本的銀杏樹，外觀並不特別但卻是少見，散步時我總喜歡在樹下停留一回。這一天我站在樹下聽著風吹樹梢的聲音，忽然想起兒時外婆的田地中長的那兩棵大樹，不就是跟它種類相同，大樹長在外婆芋頭田中，樹旁有幾顆大石頭，其中一顆大石頭是我們姊妹心中最俊美的白馬，白馬承載著我們三姊妹，往我們夢想的國度裡奔馳，兒時的記憶一幕幕的出現在眼前。

初春時樹長青綠色新芽倒映著新插的秧苗田中，秧苗像嬰兒般柔嫩，清晨的陽光灑落在沾滿露珠的秧苗閃閃動人，春風吹過田野，泛起一波波漣漪，我們姊妹在阡陌中追逐著滿天飛舞的蜻蜓，外公叫我們別調皮，要我們拉著水牛到溪邊吃草，我與妹妹坐上水牛背上姊姊在前方拉著水牛，一路上高唱著自編兒歌到溪邊，翠綠的芒草長滿河邊，外公的老牛悠哉地吃著嫩草，這是他辛勤工作最好的犒賞。

大樹上震耳欲聾的蟬聲是夏日最熱鬧的協奏曲，田間的秧苗已長成翠綠色，微熱夏風吹來，綠色波浪隨風擺盪，午後樹下是乘涼的好地方，我們最期待外婆與在此時陪伴我們這些小毛頭睡午覺，外婆米哩米粒樣（傳說故事）是最精彩的午後節目，外婆的故事有排灣族版灰姑娘、糖果屋，估流與小熊等，精采程度一點都不輸給格林童話，我們纏著外婆說故事，直到外婆須下田除草工作為止，我們便展開新的遊戲節目，就是撿田螺或釣青蛙比賽，其中釣青蛙是我們最愛的遊戲，我們先是各自小心翼翼抓一隻青蛙，在他腳上綁上繩子做為釣餌，三姊妹釣青蛙比賽便開始了，總希望自己能釣到一隻搭青蛙，大姊永遠是贏家，她的青蛙一定是又大又肥，烤青蛙時總希望她能分一隻給我們吃，吃飽飯足後躺在樹下白馬上看著天上的雲朵發呆。

秋天的風是最甜美的，金色波浪夾帶著稻香，我們三個小毛頭站在阡陌中，天空變得好高、雲飄的好快像是追趕風的速度，而我們正在尋找烏蛋，此時的烏蛋最美味，小鳥總是不讓我們失望，總是會賞一窩的蛋給貪吃鬼。不久田裡熱鬧了起來，歡欣鼓舞的準備收割，大人的臉上掛著滿足的笑容，脫穀機達達達的聲音、孩子的喧鬧聲、潺潺的流水聲卻清晰地起來，孩子們到溪邊抓螃蟹，為辛勤的大人們準備午餐食材，我們成了大人的小幫手隨時待命，此時的伙食是一年來最豐盛的，饞嘴孩子們就等著飽餐一頓，我們在樹下備好午餐，等待大人用餐，豐收是上蒼給予我們最好的禮物得於一家溫飽。

冬天收割的田的並不寂寞，燒到稻禾的工作最吸引我們，在煙霧迷漫中漫步，假想著自己是某個仙女落入人間，直到被煙嗆得逃出煙霧中，忽然間田野變的廣闊起來，它成了男孩們的戰場，分成了兩隊開始了男孩們的遊戲，假想著自己是原住民的勇士，為保護家園奮戰廝殺，廣闊的田野成了我們這些好玩的孩子們的天堂。

樹葉紛紛飄落，外婆在田中遠處的身影，稻禾隨風擺動，我站在白馬上往更遠處看，遠處的吊橋，被河床下鋪滿的雪白芒草花顯得孤單寂寞。記憶中外婆的臉越來越模糊，樹早已在多年前不再了，白馬石也被怪手挖走了，這些美好的記憶也漸漸遺忘，此時住宅裡傳來孩子與母親的溫暖的歡笑聲，我撫摸著樹輕聲對它說：「美好的記憶只要有愛會再另一個角落延續吧！」。

## §評語§

### 楊錦富老師

樹的感覺，隨人而異，多數人對「樹」都茫然不覺，唯獨作者感受親切。於是把樹與舊時記憶相連，使過往的歲月因樹而一一浮現，很能讓人興發追記與回味。

### 林文華老師

內容生動，情感深刻，惟部分用詞須再修飾。

### 曾喜城老師

娓之細數，溫馨動人

### 陳麗娜老師

行文流暢，依時節而抒情

### 孫中峰老師

寫純樸鄉野間的回憶，有素樸的美感、平淡中的真味。

### 孫吉志老師

童年生活栩栩如生

## 【東津文化—三年一科東港迎王】王微涵

自小到現在，參加過四次迎王的我，總是對自己家鄉的文化感到自豪，東港是一個鄰海的小漁村，漁民們樸實且自給自足，虔誠不二的信仰是凝聚大家的動力，經過幾年的發展，這個小不起眼的鄉鎮，已經是一個觀光重鎮，也是重要的交通樞紐，豐富的吃食、讓人流連忘返的美景及波光粼粼的大海，成了都市人放鬆的好去處，東港還有一大特色，就是三年一科的東港迎王，三步一小廟，五步一大廟的東港，每次舉辦都會吸引了成千上萬的信眾及北中南的廟宇來共襄盛舉，其中也有不少的外國人參與其中，這麼大的盛典，就容我開始介紹吧！

光緒二十年，東港遭遇海嘯，當時的太監府早已陷入滾滾駭浪之中，那時溫王爺已是大家心中的信仰，因此逃難至它處的居民們紛紛趕回想要搶救王爺的神尊，不料，洪水卻是一波波的來，大家就想乘著竹筏劈開廟殿後壁進去搶救，說也奇怪就在那時，廟宇後壁瞬間崩落，無須費半分力居民就進去搶救成功，經過大水災後，溫王爺下旨要在浮水蓮花寶穴蓋起新的東隆宮，之後每逢水災，東隆宮就再也沒受到一絲影響，因此也更奠定了溫王爺在東港人心中的地位。溫王爺本名叫溫名鴻，其中溫又與瘟同音，隋代時和唐太宗出巡遇難，但因救駕有功因此和其他兄弟同封為三十六進士，成了太宗愛臣的他們奉旨出巡看看天下，卻不幸在海上罹難，太宗悲慟不已並認為他們一定是到天上去當神了，因此為他們建了一艘大船並追封「代天巡狩」且在御書上寫著「遊府吃府，由縣吃縣」，還敕令王船所到之處百姓官府都得一同奉迎，不難看出太宗對這三十六進士的重視。

迎王前，由溫王爺密示今年是哪位兄弟下來當大千歲，然後到海灘上由廟宇們的乩童分別去請神，在到台上以頭籤寫出其正確的姓氏，這個儀式就是「請水」。

正確姓氏對應上後，會由報馬仔衝回代天府，就可以知道姓氏了，不過因為現在直播實在太發達了，還沒等到報馬仔衝回來，大家就都知道了！另一邊神轎隊伍也就開始要到庄頭去了，等到隊伍回到東隆宮時，都已經是傍晚了，此時的五王火也準備好了，就等七角頭完成這艱辛的「過火」，過火後，王府安座，入內是大總理正在宴王，擺設一桌豐富的佳餚來宴請大千歲，待客之道，可是不容馬虎的呢！迎王的第一天，熱熱鬧鬧的，被開啟了。

接連三天，都是神轎隊伍遊行的時候，整個東港街上好不熱鬧，四處都有攤販小吃，也有奉茶可以免費拿取，街道上遊行的隊伍，爭奇鬥豔，神轎是一頂比一頂還要莊嚴，神將也是種類百百種，看得我是眼花撩亂，其中地位甚高的五毒困仔神、極少見特殊陣頭之一的十三金甲、十三太保、十二家司及王爺御用王馬，都是相機跟隨的重點。

為期六天的迎王終於來到了第五天，一早將王船遷出船廠，準備王船遊街，看到王船遷出就知道，迎王進入尾聲了，很不捨，但是也得用笑容面對，因為王船要把瘟疫帶走，讓我們好好的度過這三年，王船製作非常耗時，包含圖案構思及船

上的小物件，都是工匠們燃燒自己做出來的，因此王船的遊行除了謹慎還是謹慎。

此時的家家戶戶，沿制舊習俗，紛紛開始了犒軍的動作，準備好替身及食物，犒賞王爺軍隊而替身則是替我們把身上不好的帶走，而每個神轎隊伍和七角頭的成員也都回到了家中歇息，因為更晚，還有大事要做，趁著人不多的時候，我到廟埕晃晃，更鼓寮的人員依然駐守著，香火的味道仍不停的撲鼻而來，我真想這一切都不要結束……

到了半夜，王船已經開始往海灘的方向前進，而居民們也都紛紛趕往海灘，目睹王船最後的風采，王船順著軌道被推了進來，其他神轎則是在入口等，鎮海公園海灘上擠滿了人潮，大家也同心齊力的將信眾們添載的東西運上船，費了好大一番功夫，可惜女孩家不能幫忙，因此我們只能在旁邊等待，就和迎王時一樣，轎班只能是男生，女生也不能靠近，這種性別歧視，大概也是最沒怨言的吧哈哈！到了凌晨所有工作已準備好，大千歲、二千歲、三千歲、四千歲、五千歲及中軍府也都安座好後，就點燃火焰跟王船順風相送，燃起後，不能有一絲吵雜不能回頭，也不能燈光太亮，所有神轎接關了燈，居民們則不約而同的安靜下來並往入口走。

迎王終於結束，但是從沒聽轎班們喊過一聲累，辛苦也就辛苦這幾天，但是溫王爺卻是永永遠遠的在庇護我們，身為東港人，我對自己出生在這個地方而感到驕傲，越長大越參與其中就更明白，為何東港人在迎王的期間一定要排除萬難的回到東港參加迎王，其實大家心裡都明白，這是一個凝聚大家的動力，能使東港更團結，更好更繁榮，有人說我們這樣是迷信，可是我卻覺得，有一種信仰存在於心中，會有安全感、會開心，那麼這樣的迷信，我也願意。

## §評語§

### 楊錦富老師

用的雖是報導文學的寫作方式卻能娓娓道出圖示的各種儀節，讓主題意識清晰明白，引領讀者瞭解歷史與在地文化連結的重要性。

### 林文華老師

採報導文學形式，圖文並茂，內容豐富，惟文字敘述較為平淡。

### 曾喜城老師

寫迎王，有故鄉情

### 陳麗娜老師

行文流暢，敘述分明

### 孫中峰老師

文字表達精確流暢，寫地方宗教文化內容深刻精采，愛鄉之情躍然紙上。

### 孫吉志老師

情意無法貫串

## 【美麗的相遇】 曾榆驊

我們的一生總是不斷地和許多人、事相遇，錯身。偶然的時間、偶然的地點，遇見偶然的人，這樣的交錯就是「緣」。有些緣很短暫，僅擦身而過，有些緣會一直持續，甚至產生化學變化…。相遇是一種巧合的美，可能一見鍾情，也可能醞釀很久，才發現緣就在身邊不遠的地方，在不知不覺的時候，一次又一次擦碰出火花，讓另一種形式的相遇隨之產生。

幾年前開始，我愛上了一個團體，一個與美好聲音為伍的團體，團員們大部分為屏東各教會愛唱歌的青年，大家除了以歌會友，更藉著音樂一起宣揚基督福音，事奉教會與服務社會。團員們來自不同階層，有木笛手、養雞場主人、聯結車司機、魚販、養蝦大王、水果商、銀行員、公務員、社工人員、大專學生輔導，還有牧師、醫師、俏護理長、沉默的守門員、餐廳老闆娘、甚至一唱就唱了20年的中油主管，還有大中小學之麻辣女教師，最特別的是團員的子女已經隨著大家的成長一起長大，在耳濡目染之下組成了第二代，屢屢在公開演出場合，這個充滿了天籟之聲如家人般的團體就是——「雅歌合唱團」。

我們每週二在指揮商老師的帶領下積極練習，雖然這是個宗教屬性非常鮮明的社團，但選唱的曲目卻不以宗教歌曲為限，民歌、小調、藝術歌曲亦多方涉獵，客語、原住民語、菲律賓語、英語等特殊語言的曲子更是練習的一部分，「雅歌」表現音樂的方式十分活潑，不僅選曲角度開放，演唱的形式也經常讓人驚艷，正因為在這個團體中唱歌是一件兼具學習性、娛樂性與啟發性的快樂的事，讓我深深愛上合唱。

我會加入雅歌這個家庭是源自一個美好的機緣。從小就對音樂非常敏銳，只要聽到幾個音，就可以知道那是什麼歌，並且跟著一起哼唱，所以很自然的，唱歌就成為我最大的興趣。一回，爸爸受邀去和屏東知名的雅歌合唱團一同演出，因為練習的時間很長，我跟著就在一旁聽邊寫作業。忽然，聽到熟悉的旋律，原來是首名叫「忘了我是誰」的校園民歌，因為自小父親就常讓我一起聽他喜歡的校園民歌，很多經典作品早就滾瓜爛熟了，所以當熟悉的旋律唱起時，我也就自然地在一旁哼唱起來……那一年雅歌合唱團參加新加坡舉辦的國際華文合唱節的比賽，為了讓團員適應不同的演唱空間，老師建議商借各地的教堂來排練，美好的合聲在教堂建築結構共鳴下，格外顯得壯闊，激盪迴響的餘音可以在心中久久不散！雖然我還只是個小朋友，卻已聽得幾乎忘了我是誰，充分享受在其中。

一天，指揮要排比賽隊形，情不自禁的我主動地也跟著往台上站，雖然從來沒有跟大家一起練唱，只有在旁邊跟著哼，但我還是自告奮勇的往正中央一站，老師看著年幼的我一臉正經，笑吟吟地問我：「想一起唱嗎？」我肯定的直點頭。等老師聽了我的歌聲後覺得不可思議，詢問我是否真有參賽的意願，當然我二話不說馬上應好，家人見我有這般的勇氣也就讓我一同加入比賽的行列。就這樣，

當時才國小六年級的我，就跟著一群年紀大我好幾倍的叔伯阿姨們站在前往世界的舞台上，引吭高歌。

後來開始和團員們一起練習，除了練聲音、和諧度、也練習肢體動作，甚至還跳原住民舞蹈。比賽時我們卯足全力，在舞台的聚光燈下，把最好的一面表現得淋漓盡致；最終，我們不負眾望得到了第一名！打敗了來自世界各國的優秀對手，不僅登上了當地的華文報紙，還在新聞界引起一陣騷動。

回國後，我們接受了縣長召見，小小年紀的我完全見識了大人世界裡的風光。自此，我就正式的成為雅歌合唱團的一分子了。我也從此愛上了舞台，以前只要一上台就會全身發抖，現在經過了幾次的磨練，不僅不會害怕，還會仰頭看著聚光燈享受舞臺下一陣陣襲來的掌聲。我的唱歌方式在老師的訓練下也有了顯著的改變，發聲共鳴變高變得更貼近顏面、鼻腔了；原本視為畏途的激越高音現在也能夠輕鬆唱上去；又因為唱了很多不同國家、地區的歌，也簡單學到了好幾種語言。就這樣，唱歌成為我生活中另一個擁抱的興趣及專長。

這般和音樂的相遇，本只是不期發生的邂逅，但在和團員們的互動之後，竟也意外的激盪出美麗奔放的火花。在雅歌合唱團，我們不僅練習、表演，團員們還一起踏青旅遊，如同指揮商老師最常說的，我們雅歌是一家人，大家有任何的喜怒哀樂都會拿出來和「家人」分享，團員結婚，我們一起在婚宴禮堂上獻唱祝福的詩歌；團員家人生病，我們集氣為他們祈禱；甚至團員的家人離世往生，我們也會在告別式上以莊嚴的聖詩送別，我深深感受到了這個大家庭的溫暖，謝謝「雅歌」讓我遇見合唱音樂、愛上唱歌，也讓我在音樂的舞台上盡情演出。我和雅歌合唱團這一場美麗的邂逅，真可說是我生命裡相當精彩的一頁，我期待日後還能繼續和雅歌合唱團迸發出更燦爛的光芒。

## §評語§

### 楊錦富老師

用音樂作為結合，把團契與個人充分銜接，讓音樂融入團體也融入個人，這樣的相遇是美好，也是昇華，讓人欽慕。

### 林文華老師

內容真誠感人，文詞暢達。

### 曾喜城老師

平實動人

### 陳麗娜老師

主旨明確，行文平順

### 孫中峰老師

情思飽滿，文字表現純熟精當。

### 孫吉志老師

能再精簡會更好

## 【十八歲的時光機】 劉雅慧

回想起來，當年那個無憂無慮的女孩，每天總是希望時間能夠過得更快些，希望能夠快點長大，對於長大後的生活充滿好奇，也總羨慕的望著十八歲後的大哥哥、大姊姊他們的自由。如今，那個女孩也來到了十八歲，但想法卻不同了，因為十八歲似乎沒有她想的那麼美好。

曾經多麼渴望的長大，如今卻希望它是否能遲些，甚至，它可不可以不要到來。十八歲，這張通往許多大門的門票，曾經是我多麼盼望的禮物，有了它，能夠看以前電影院不能看的恐怖片，有了它，能夠奔向機車，享受速度的方便，有了它，就像是長大的象徵，人生中重要的一個轉捩點，曾經對這張門票充滿了憧憬、期待，但也夾雜了些許的緊張，當時天真的我忘了它背後的責任，且還想著那是離我還有一大段距離的時光，所以，就想著慢慢等吧！無須太過擔憂，那時的我忽略了時間可怕的速度，在每天看似緩慢的時光中，我也一步步地通往這扇名為十八歲的大門，在走向這扇門的途中，漸漸的，我放慢了腳步，如果可以，我好希望能夠停止前行，但時間的腳步，不停地催促著我邁開雙腳，不允許我停留片刻。在這途中，我意識到肩膀的重量變重了，腦中的煩惱也變多了，而笑容在臉上停留的時間，卻變少了，所以，我決定要坐著時光機，回到那個最無憂無慮的時候，尋找那時的天真，回味當時的笑容，去看看那承載了我六年成長回憶的城堡，開啟記憶的開關，展開這趟回憶之旅。

畢業後，並不是第一次回來，但這次卻感覺最不一樣，或許是因為這次是坐著十八歲的時光機吧！再次來到這裡，景物依舊，內心中卻別有一番漣漪，曾經看來寬廣的教室，原來是如此的狹小，曾經覺得寬鬆的座位，如今是多麼的嬌小可愛，想要坐進去都有些困難，就像大人騎小孩三輪車般的迷你，實在難以想像當年自己是如何塞進那嬌小的桌椅，曾需踮腳才開到的水龍頭，如今卻要彎下腰，曾爬不上的窗台，現在只要一個蹬步就能輕易地坐上去。許多的曾經，如今都不同了，但記憶是永久的，走在校園中，每個景物都是每道回憶的鑰匙，充滿笑聲的走廊、同學們朗讀著課文的教室、一起奔跑運動的操場，校園的每個角若都記錄著每個時段的回憶。那個曾在這紀錄回憶，盼望長大的小女孩，現在卻多麼的盼望能夠再次當回那個無憂無慮的小女孩，只是，歲月從不能倒退行走，它只能不停的前行，儘管你祈求它慢些，它仍秉持最公平的速度向前行，且不再回頭，這便是這世界的遊戲規則，我們能做的，就是把握人生的每個時段，將最好的自己，帶往創新的未來。

在拿取這張十八歲的門票前，能再次回到這充滿回憶的城堡，回頭看看那個曾在這成長的自己，感到很開心，心中的漣漪在這趟旅程中起伏不定，就像訴說著，曾經在這裡的回憶將永久的儲存在心中，你該啟程繼續前行，人生中唯一的十八歲，要好好的把握！時間沒有你想像的緩慢。帶著重新整理的心情，離開那座充滿回憶的城堡，回到現今，準備建蓋屬於我十八歲回憶的高塔。這趟旅程，

很值得，它幫我重拾成長的信心，在成長的道路上，我們留下了許多的足跡，這些足跡是我們生命的拼圖，我們必須繼續前行，將拼圖拼完，每塊拼圖雖長的不同，但卻能相連接的拼出一幅你的人生，它們缺一不可，因為只有每一塊都到齊，才能完整。因為這趟旅程，我了解到這個定義，所以，我想我將永遠記得，坐著十八歲時光機回到回憶城堡的今天和心中充滿漣漪的自己。好好的建蓋吧！屬於十八歲的高塔，別偷工減料了，否則，它會有遺憾的，當你想重建時，已來不及了，畢竟，人生中的十八歲，只有一次！

## §評語§

### 楊錦富老師

18歲，是人生的起步，也是綺麗夢境的開始。能就二者尋思，並且追尋未來的綺思夢想，應該不錯。只是措辭中能舉些具體之證以對，文必更佳。

### 林文華老師

內容平淡，情感不夠深刻。

### 曾喜城老師

文筆好，平實

### 陳麗娜老師

抒情真摯

### 孫中峰老師

字裡行間交織著喜悅與憂傷，是成長心情的真實表露。

### 孫吉志老師

情感有層次

### 【第三者】陳麗如

五年了，你離開我獨自到另外一個世界已經五年了。不知道你在那兒是否過得好呢？我在這雖然辛苦，但我有努力的讓自己過得好。還有，我好想你。

你知道嗎，我從不後悔與你的相識、相戀，儘管大家都不看好這段婚姻。原本以為在苦戀六年的歲月後，會等到猶如童話般王子與公主從此過著幸福快樂的日子。可是現實往往沒有童話故事般的情節。你說，今生我注定是你的新娘，我半信半疑，因為不想介入你的婚姻，當個第三者。但你說，我不嫁你，你依然會離婚的，因為你無法再忍受家裡兩個女人的婆媳戰爭，你的痛苦與無奈全寫在臉上，我看了也跟著難受，心中充滿著糾結與不捨。

那天，你帶著你的女兒直接來到我的面前，誠懇的要求我，要我接納她。這突如其來的衝擊令我不知所措，我慌了。你給了我一天時間緩衝，明天，就要告訴你我的決定。我知道這件事對你有多重要，所以我設想的更遠、考慮的更多，卻也換來了更多的不確定。當時我問了自己，我願意嗎？我能做到嗎？看著你堅定的神情，我猶豫了。最後，我還是選擇留下。而我也真的成為了你的新娘，第二個和你步入禮堂的女人。就算這過程多麼艱苦，就算我們的愛情不被支持，也少了大家的祝福，但沒關係，我能夠陪你一起面對，可以承受那些漫罵，因為我有你。婚後，我尊重她對你的占有慾，也付出了我最初的母愛，竭盡心力照顧你的女兒。當初覺得這一切我都無法勝任，難以想像的是我居然真的辦到了，而且還贏得了她們的愛與信賴。

雖然早已知道這難得譜出的動人樂章終究還是會有休止符，但我從沒想過會來臨的那麼快。永遠也忘不了是在七夕那天的那場意外，我失去了你，死亡原因竟然是為了趕回來陪我慶祝，逆向撞上對面來車。當我趕到醫院，只見你滿身是血的躺在單架上，臉上絲毫沒有痛苦的表情，就像是沉睡過去一樣平靜。眼框的淚水不停的流出，我期禱你能夠為了我活下來，但你沒有。我崩潰了，無法接受你真的離開我們。我怨恨老天爺，為什麼要把你帶走？就算大家都告訴我這不是我的錯，我還是很難原諒自己，都是因為我……

一夕間，我必須成為一家之主，也沒有多餘的時間給我多想，更沒機會讓我選擇，就這樣半推半就地走了五個年頭。你不在的這段路上，發生了好多好多事，讓我成長很多。總覺得這些事好像只會出現在電影或電視連續劇中的劇情，但它們卻是那樣真實地衝進我的生活裡，使我平凡的日子有了莫大起伏。你知道嗎？失去你的我，就好比在迷失的森林中，那麼沒有安全感，對這世界充滿了恐懼，變得不容易相信別人，對外界也總是充滿戒心。

只是，我永遠再也無法感受到你的愛，我把對你的思念轉化成愛投注在她們身上，這也許是你一直要教我的一種責任吧！終於，我慢慢的學會如何去關心別人，照顧他人，並對他們付出，你有看見吧？

即使你已無法在為我們維持一個所謂完整的家，但我會竭盡所能的努力扮演好母代父職的角色和照顧婆婆的好媳婦。你一定要支持我，給我最大的力量，即便我們沒有美麗的結果，但你仍是我心中最初的愛。

## §評語§

### 楊錦富老

愛，在被接納時是殘缺的。本文用「第三者」作表白，是殘缺，亦是淡淡哀愁，結局卻能因愛對方而接納小女孩，化缺憾為大慈，讓人間悲情充分流露，真不容易。

### 林文華老師

內容顛覆刻板印象，賦與第三者新的詮釋，情感深刻。

### 曾喜城老師

故事平實如小說

### 陳麗娜老師

抒情平順

### 孫中峰老師

情感真摯，文辭可再求精鍊。

### 孫吉志老師

缺乏細緻的描寫，有朦朧感

## 【赤尾青竹絲 *Trimeresurus stejnegeri* Schmidt】陳家豪

牠如同矛般的頭顱瞄準著前方  
鮮紅且細長的雙眼緊盯住遠處  
尚未發覺死神逼近的翡翠樹蛙  
卻仍專注於眼前那飛舞的蚊蟲

以翠色蛇鱗將自身隱藏在綠葉  
即使鮮紅的尾巴也像影子般低調  
用細長身軀以匍匐潛行於樹林  
就算移動的緩慢卻毫不見其遲鈍

所有肌肉慢慢拉到緊繃  
猶如一支已架於石弓上的飛箭  
鬆開手指就會貫穿其獵物  
全身骨架漸漸縮成一團  
仿佛一顆上膛在獵槍中的子彈  
扣下扳機便能狙擊其目標

瞬間突擊，牠反應不及  
要是不瞬間突擊，你便會錯失良機  
注入毒液，牠死命掙扎  
假如不注入毒液，你將得面臨風險  
猛力咬住，牠停止心跳  
要是不猛力咬住，你便會遺失晚餐  
迅速吞食，牠已入腹內  
假如不迅速吞食，你將得面對搶奪

為生存而殺生，因死亡而死去  
生與死  
便是那一線之隔  
亦是那一秒之差

## §評語§

### 楊錦富老師

用擬人情節表達，把蛇的迅即的動作，表現得活靈活現。其中蛇身青尾赤的描寫，映襯與其他身青尾清蛇的不同，表現此蛇特立獨行的氣概，是為姿態雄偉

### 林文華老師

觀察敏銳，用詞精巧，層次分明，頗能掌握主角之特徵。

### 曾喜城老師

以赤尾青竹絲的意象，描寫生死之間。

### 陳麗娜老師

描述語句似散文，描述條理分明

### 孫中峰老師

敘述工穩，用詞精確，然略乏詩歌情韻。

### 孫吉志老師

傳神描摹狩獵的景象

【舊橋懷思】 林佳臻

靜靜的  
深怕驚擾沈睡中的你  
躡手躡腳  
我輕聲地走近 你  
雄偉的身軀  
深怕驚擾沈睡中的你

啊！  
歲月雖在你身上留下痕跡  
未曾帶走你的當年  
似乎又看到奔騰的列車在你身上呼嘯狂奔

你 依舊颯爽的  
橫跨在高屏溪上  
回憶的相框是如此巨大  
卻  
容不下你的英姿煥發  
斑駁的油漆  
是你永恆的印記  
是用筆  
也寫不出的曾經

詠古意味盎然，但文字、段落轉折稍嫌刻意

## §評語§

### 楊錦富老師

寫歲月的痕跡，用「寫不出的曾經」形容，的確善於刻畫，看出作者對形象描繪有獨到的見解。

### 林文華老師

客觀描繪下帶有主觀感受，頗具歷史意涵，觀察入微。

### 曾喜城老師

藉鐵橋與懷舊之情

### 陳麗娜老師

斷句太過

### 孫中峰老師

舊橋的宏偉形象承載著厚重的歷史記憶，此在詩中得到鮮明生動的呈現。

### 孫吉志老師

詠古意味盎然，但文字、段落轉折稍嫌刻意

## 【慾望】何秉洋

它不爭氣地叫著  
傳出無底洞的低鳴  
無盡又藏在深淵  
就像一匹飢餓的狼

飢餓的狼不停的長嘯  
在戰場上瘋狂的廝殺  
狼群們沒有任何一絲猶豫  
露出滿口尖利的獠牙

把獵物  
大快朵頤的啃食  
將獵物  
片甲不留的撕扯

## §評語§

### 楊錦富老師

主題意識不很明確，到底是動物的慾望還是人內在的慾望，這裡並沒有明顯標示，雖寫狼的饑渴，整體意象仍未充份表露。

### 林文華老師

譬喻貼切，惟文詞過於直接，宜再含蓄間接，增加想像之空間。

### 曾喜城老師

與慾望之死，詩意足

### 陳麗娜老師

擬人書寫，形象生動

### 孫中峰老師

意象選取貼切適當，將抽象慾望表現得具體生動。

### 孫吉志老師

以狼狩獵形象表現慾望的可怕以及人的沈淪

【致仙人掌】 林素慧

你的刺，伸向四方  
我想擁抱你  
卻找不到方向  
我勇敢的衝向你  
只落得遍體鱗傷  
於是我升騰了  
化成汽  
飄蕩在你的身旁  
可是你堅硬的表皮  
始終把我阻擋  
突然我凝結了  
化作雨  
降落到土壤  
我發現，我發現  
你的根鬚  
是那樣的柔軟，向四處擴張  
於是  
我們融合了  
但願我，能讓你更加茁壯

## §評語§

### 楊錦富老師

主題是-致仙人掌，詩中的它-未清楚表示，至所說-根鬚柔軟，四處擴散，似不合仙人掌的條件，略見矛盾。

### 林文華老師

文詞精巧，以擬人化的方式呈現仙人掌與雨水之結合，渾然一體。

### 曾喜城老師

擬人筆法，與人與物之間

### 陳麗娜老師

擬人書寫

### 孫中峰老師

意象安排巧妙，詩歌意味深長。

### 孫吉志老師

努力突破、融合，卻失卻了自我

## 【暗戀】 郭柏昇

女孩，我們  
在遊樂園裡相遇  
在校園裡熟識  
但，妳卻不知  
每當看到妳天真的笑容  
我不禁偷啣一勺  
私藏在心房所釀的酒  
無心灑落一地的馥郁芬芳  
縱使是千杯不醉將進酒的李太白  
嗅到一回也已然微醺

## §評語§

### 楊錦富老師

前半段寫來平常，後半段雋語時出，暗戀情懷用酒托出，別有心裁。

### 林文華老師

情感清新，造語自然。

### 曾喜城老師

與暗戀顛富詩意

### 陳麗娜老師

平淡

### 孫中峰老師

抒寫暗戀滋味，形象譬喻手法相當成功。

### 孫吉志老師

後半段善用古人故事傳達愛戀，文字典雅

## 【生病】 黃識頻

生命被愛感染，  
細胞釋出情熱的組織胺，  
相思的白血球不斷增生，  
靦腆的抗體變得軟弱，  
孤單的免疫球蛋白被溶解，  
我不明白體內辛苦的奮戰，  
面色潮紅，呼吸急促，

愛被思念所寄生，  
盤據在內心深處，  
忘情地吸吮著我的血，  
溫柔地吞噬著我的心，  
將蜜甜的病毒注入神經，  
心跳加速，全身發熱，  
我知道這一切不是愛，  
是生病。

## §評語§

### 楊錦富老師

對家鄉的懷念，不用敘述手法，用的隱喻比擬，使家鄉的癮在筆法穿插下，顯現根端的深植，作者善於修飾，於此可見。

### 林文華老師

以形式堆疊方式隱含圖像詩之設計，頗具巧思，富有層次，深刻呈現對故鄉之情懷。

### 曾喜城老師

與鄉居頗富圖像之意，惜之句略青澀

### 陳麗娜

其中一段仿余光中〈台東〉

### 孫中峰老師

詩中人與自然景物深度交融，作者由此抒發對於故鄉的眷戀，迴環往復，深刻動人。

### 孫吉志老師

詩長，但特色不明顯

【阿猴與天使橋之美】王怡霖



【佳鄉之美】 林弈帆



【放索男兒】 陳紘富



【古色古香】張峻愷



【未完待續的最後一天(東港迎王)】 王微涵



【鳥瞰屏東】紀思伊



【鵝鑾鼻燈塔】潘致暉



【仰望，客家風采的天空】陳于婷



【信仰】林芄嫻



【翱翔屏東】紀沛臻



【遺落的地址】許雅淳

